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报批版)

项目名称： 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 年 5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8po3o		
建设项目名称	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焦作坤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82MAK5QRWB70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全热娜		
主要负责人（签字）	贾振朝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贾振朝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博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11MA46PNED3R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庞攀	2017035410352016411801000562	BH009514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庞攀	报告表全文	BH009514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 庞攀

证书编号: 410724198507130018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07月

批准日期: 2017年05月21日

管理号: 201703541035201641180100056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保护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11MA45PNED3R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博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庞攀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检测专用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水土流失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10日

住所 河南省焦作市示范区玉溪路939号
焦作科技总部新城北区17号楼五层501室

登记机关

2023

年 07月 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6)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0724198507130018			
社会保障号码	410724198507130018	姓名	庞攀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获嘉县城区如意巷22号			邮政编码	454000	
单位名称	河南博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6-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63498.05	919.44	0.00	202	919.44	64417.49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9-06-01	参保缴费	2018-07-01	参保缴费	2013-10-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	-	-	-	-	-
05	-	-	-	-	-	-
06	-	-	-	-	-	-
07	-	-	-	-	-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6.04.13 11:53:48 打印时间：2026-04-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博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11MA45PNED3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庞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7035410352016411801000562，信用编号BH00951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庞攀（信用编号BH009514）（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2026年4月20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项目代码	2603-410882-04-05-249625		
建设单位 联系人	贾振朝	联系方式	15738591555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 1 号		
地理坐标	(<u>112</u> 度 <u>48</u> 分 <u>27.259</u> 秒, <u>35</u> 度 <u>4</u> 分 <u>37.531</u>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 加工处理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 工处理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85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 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 处理 422（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 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 —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 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 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 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部门 （选填）	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 （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22
环保投资占比 （%）	7.3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	2834
专项评价设置 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 境影响评价符 合性分析	无		

<p>其他符合性 分析</p>	<p>1、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p> <p>1.1 与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相符性分析</p> <p>(1) 沁阳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p> <p>沁阳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为王庄村水源地，开采地下水，地下水类型属于松散岩石类孔隙水，岩性为中砂、粗砂及砂砾石。</p> <p>沁阳市王庄村水源地位于王庄村，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2°56'25"，北纬 35°08'13"。该水源地建设时间为 1996 年，服务范围为沁阳市城区全部区域，共建有 8 眼取水井，各井间距为 500 米，取水井水位埋深为 40 米，设计取水量 3 万吨/日。</p> <p>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源保护区的（豫政文〔2023〕153 号）内容：调整沁阳市地下水井群（共 8 眼井）通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具体范围如下：一级保护区：1 号、6 号、10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2~3 号取水井外围 100 米的区域，4 号取水井外围 150 米的区域，5 号取水井外围 100 米东至省道 236 西侧红线、西至省道 310 东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7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东至省道 236 西侧红线的四边形区域。</p> <p>项目选址距离沁阳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井约 14.19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p> <p>(2)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p> <p>项目选址位于沁阳市柏香镇。</p> <p>根据《河南省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沁阳市柏香镇地下水井群一级保护区范围为：供水站厂区及外围东 10 米、西 100 米、南 6 米、北至 S312 省道的区域。</p> <p>项目选址距离柏香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约 2.84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p>
---------------------	---

另外，根据《沁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沁阳市崇义镇崇义村等6个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沁政[2021]8号），柏香镇柏香一街村地下水井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项目选址距离柏香镇柏香一街村饮用水水源地约2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1.2 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1）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相符性

项目选址位于沁阳市柏香镇。经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项目位于沁阳市重点管控单元——沁阳市大气弱扩散区，单元编码为ZH41088220003，项目周边10km无生态保护红线、水源地、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保护区等（见附图四），经研判，本项目无空间冲突，项目不触碰生态保护红线。

（2）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

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二级标准。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2024年沁阳市区域SO₂、NO₂的年均质量浓度和CO日均质量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其余因子超标。同时，PM_{2.5}、PM₁₀年均质量浓度和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质量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异味（以臭气浓度计），采取加强管理及减少铝塑膜废料库存等措施后，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可以接受；生产废水按照工程设计和评价提出的措施后能够做到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固废按照工程设计和评价提出的措施后能够得到合理或安全处置。项目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

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占用新的土地资源；项目运营过程中资源能源消耗主要为水、电，消耗量不大。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高耗能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4) 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

项目位于沁阳市柏香镇，所在区域属于沁阳市重点管控单元——沁阳市大气弱扩散区。

根据《焦作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年修订版）》及“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相关内容，项目与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对比情况见表 1-1。

由表 1-1 可知，项目满足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

综上，项目建设不触碰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环境质量底线，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能够满足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表 1-1 项目与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ZH41088220003	重点管控单元	沁阳市大气弱扩散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新、改、扩建“两高”项目。 2、禁止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建设畜禽养殖场、屠宰场。 3、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涉重行业企业生产工艺装备。鼓励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涉重金属排放企业主动退出市场。		1、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两高”项目。 2、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且距离村庄、学校等较远。 3、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涉重行业企业。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涉重企业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2、禁止填埋场地块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 3、根据大气攻坚要求，区域内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涉重企业。 2、项目不涉及。 3、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重点行业，且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的排放。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对涉重行业企业加强管理，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 2、重点监管单位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3、按照土壤环境调查相关技术规定，对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		1、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涉重行业企业。 2、企业未列入重点监管单位。 3、项目不涉及。 4、企业未纳入监管。	相符	

				<p>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p> <p>4、利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成果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的信息将可能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企业地块纳入监管，并按要求采取污染管控措施。</p>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p>1、严格地下水管理，加强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管理，严格实行产业准入制度，严格控制新建、扩建、改建高耗水项目。</p>	<p>1、目前厂址处供水管网未铺设，项目采用信和塑料现有自备井供水，信和塑料已取得取水许可证（见附件五），同时，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p>	相符

2、相关环境保护政策相符性分析

2.1 “两高”项目判定

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根据相关规定，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2.2 与《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6〕11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焦环委办〔2026〕11 号相符性分析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焦环委办〔2026〕11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p>1. 严把准入关口。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全市严禁新增钢铁(含铸造用生铁,短流程钢铁除外)、焦化、水泥、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含氢氧化铝)、煤化工、铝用碳素、铁合金、砖瓦窑、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产能。新、改、扩建项目实行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两倍量替代;项目为高架源的,污染物替代指标应来源于高架源;项目应达到能效标杆和环保绩效 A 级、引领性水平。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并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新建企业烟粉尘排放源采取高效除尘设施,排放口烟粉尘排放浓度不高于 10 毫克/立方米;其余排放源应采取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原则上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禁止新建除集中供热外的燃煤、燃生物质锅炉,原则上禁止在集中供热覆盖范围内新建锅炉(备用天然气锅炉除外)。</p>	<p>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严禁新增产能的行业;项目不涉及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的产排;目前无项目对应行业的环保绩效要求;项目不涉及煤气发生炉、炉窑、锅炉的建设</p>	相符
<p>11. 强化工业源厂区环境管理。道路地面“见底色”。厂区及进出道路硬化,定期维护保持路面平整无破损;制定道路保洁制度,及时清理路面积尘。夏季高温时期采取湿扫、吸扫等方式清洁路面,每天至少清理 2-3 次;常温时期每天至少洒扫 1-2 次,每周至少冲洗厂区道路 2 次,每月进行全面冲洗。裸露地面“见绿色”。厂区裸露地面采取抑尘措施,短期裸露土地可采用土工布覆盖等方式,长期闲置裸露土地采取硬化、绿化措施。装置设备“见本色”。定期对厂内办公楼、厂房、临时建筑等固定设施外立面灰尘进行冲洗,对生产区域以及生产设备定期保洁、维护,做到生产区域无积尘、生产设备无油污,进出车辆做到冲洗,确保不带泥上路通行。</p>	<p>厂区及进出道路已硬化,评价要求企业按要求对厂区进行环境管理</p>	相符

由上表可知，采取工程设计及评价要求的措施后，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6〕11 号）的相关要求。

2.3 与《关于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符合性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焦作市沁阳市，属于黄河流域，与《关于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3。

表 1-3 与《关于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流域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活动应当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并依法取得规划许可。	根据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规划相符性的意见（见附件四），项目选址符合柏香镇相关规划	相符
三、……省人民政府应当根据河南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和资源利用状况，制定流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禁止在水土流失严重区及重点预防区、水源保护区、生态脆弱区、自然保护地、野生动植物重要栖息地等区域，开展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水土流失、破坏水生态环境和野生动植物栖息环境的生产建设活动。	根据表 1-1，项目符合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	相符
五、……在流域及受水区实施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加大工业节水减排力度，推广节水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培育发展节水产业，支持企业加大用水计量和节水技术改造力度，促进企业间串联、分质用水，实行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	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相符
六、……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严禁在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沿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性）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具体范围由省人民政府制定。	项目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项目选址位于柏香镇，不在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沿岸一定范围内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关于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相关要求。

2.4 与《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符合性分析

根据《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以下简称“规范条件”）：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是指采用物理机械法对热塑性废塑料进行再生加工的企业，企业类型主要包括 PET 再生瓶片类企业、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以及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

项目对铝塑废膜进行处理后回收塑料、铝，不再对回收塑料进行再生加工，即项目不属于 PET 再生瓶片类企业、塑料再生造粒类企业，本次评价将项目与“规范条件”中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相关要求进行比较，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与“规范条件”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企业的设立和布局	(三)新建及改造、扩建废塑料加工企业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所在地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建设规划、环境保护、污染防治规划。企业建设应有规范化设计要求，采用节能环保技术及生产装备。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柏香镇相关规划。根据工程设计，企业采用节能环保技术及生产装备。	相符
	(四)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划确定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不得新建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已在上述区域投产运营的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要根据该区域规划要求，依法通过搬迁、转产等方式逐步退出。	项目选址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二、生产经营规模	(六)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新建企业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30000 吨；已建企业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20000 吨。	项目对铝塑废膜进行处理后回收塑料、铝。结合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信箱回复：《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属于引导类文件，对企业生产经营无行政审批要求，对企业生产经营规模没有强制性要求。	/
	(八)企业应具有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厂区作业场地面积。	企业具有与生产能力相匹配的厂区作业场地面积。	相符
三、资源综合利用及能耗	(九)企业应对收集的废塑料进行充分利用，提高资源回收利用效率，不得倾倒、焚烧与填埋。	项目处理废料为铝塑膜，铝和塑料的回收率均较高，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物按要求进行合理处置。	相符
四、工艺与装备	(十三)新建及改造、扩建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应采用先进技术、工艺和装备，提高废塑料再生加工过程的自动化水平。 2.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应采用自动化处理设备和设施。其中，破碎工序应采用具有减振与降噪功能的密闭破碎设备；清洗工序应实现自动控制和清洗液循环利用，降	企业采用自动化处理设备。其中，撕碎机采用具有减振与降噪功能的设备；漂洗为自动控制，漂洗过程使用水，不使用药剂。	相符

	低耗水量与耗药量；应使用低发泡、低残留、易处理的清洗药剂；分选工序鼓励采用自动化分选设备。		
五、环境保护	(十四)废塑料综合利用企业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按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依法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评价要求企业按要求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依法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相符
	(十五)企业加工存储场地应建有围墙，在园区内的企业可为单独厂房，地面全部硬化且无明显破损现象。	企业生产活动在生产车间内进行，地面全部硬化。	
	(十六)企业必须配备废塑料分类存放场所。原料、产品、本企业不能利用废塑料及不可利用废物贮存在具有防雨、防风、防渗等功能的厂房或加盖雨棚的专门贮存场地内，无露天堆放现象。企业厂区管网建设应达到“雨污分流”要求。	项目处理废料为铝塑膜，无需进行分类，在生产车间内设原料区、固废暂存间等用于原料和固废的暂存。项目生产废水直接送入生产车间内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满足“雨污分流”要求。	
	(十七)企业对收集的废塑料中的金属、橡胶、纤维、渣土、油脂、添加物等夹杂物，应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如企业不具备处理条件，应委托其他具有处理能力的企业处理，不得擅自丢弃、倾倒、焚烧与填埋。	项目在处理废料的过程中产生的废物按要求进行合理处置。	
	(十八)企业应具有与加工利用能力相适应的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率必须符合环评文件的有关要求。废水处理需要外排的废水，必须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企业应采用高效节能环保的污泥处理工艺，或交由具有处理资格的废物处理机构，实现污泥无害化处理。除具有获批建设、验收合格的专业盐卤废水处理设施，禁止使用盐卤分选工艺。	项目配备相应的废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处理循环使用，不外排。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交由具有处理资格的废物处理机构，实现污泥无害化处理。项目不涉及盐卤分选工艺。	
	(十九)再生加工过程中产生废气、粉尘的加工车间应设置废气、粉尘收集处理设施，通过净化处理，达标后排放。	根据项目工艺流程，废料处理过程仅有少量异味，通过加强管理及减少铝塑膜废料库存等措施进一步减轻影响。	
	(二十)对于加工过程中噪音污染大的设备，必须采取降噪和隔音措施，企业噪声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采取降噪和隔音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相关限值要求。	
综上所述，采取工程设计和评价要求的内容后，项目建设符合《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相关要求。			
2.5 与《废塑料加工利用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环保部、发改委、商务部公告 2012			

年第 55 号) 符合性分析

根据《废塑料加工利用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环保部、发改委、商务部公告 2012 年第 55 号）（以下简称“55 号文”）：废塑料加工利用，是指将国内回收的废塑料（包括工业边角料、废弃塑料瓶、包装物及其他塑料制品、农膜等）及经批准从国外进口的各类废塑料等进行分类、清洗、拉丝、造粒的活动；以及将废塑料加工成塑料再生制品或成品的活动。

项目对铝塑废膜进行处理，涉及清洗工序，属于“55 号文”的适用范围，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与“55 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p>第三条 废塑料加工利用必须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及《废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防止二次污染。</p> <p>禁止在居民区加工利用废塑料。禁止利用废塑料生产厚度小于 0.025mm 的超薄塑料购物袋和厚度小于 0.015mm 超薄塑料袋。禁止利用废塑料生产食品用塑料袋。禁止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从事废塑料类危险废物的回收利用活动，包括被危险化学品、农药等污染的废弃塑料包装物，废弃的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如输液器、血袋）等。</p> <p>无符合环保要求污水治理设施的，禁止从事废编织袋造粒、缸脚料淘洗、废塑料退镀（涂）、盐卤分拣等加工活动。</p>	<p>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废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已被修订为《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364-2022），根据表 1-6，项目符合相关要求。</p> <p>项目选址不属于居民区。</p> <p>项目仅进行塑料、铝的回收，不涉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项目处理废料为“利乐包”纸浆回收后的铝塑废膜，不属于危险废物。</p> <p>项目处理废料为“利乐包”纸浆回收后的铝塑废膜，不涉及禁止从事的加工活动，且根据废水水质设置相应的污水处理设施。</p>	相符
<p>第四条 废塑料加工利用单位应当以环境无害化方式处理废塑料加工利用过程产生的残余垃圾、滤网；禁止交给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单位或个人处置。</p> <p>禁止露天焚烧废塑料及加工利用过程产生的残余垃圾、滤网。</p>	<p>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均按要求进行合理处置。</p>	相符
<p>第五条 进口废塑料加工利用企业应当符合《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办法》以及环境保护部关于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和废塑料环境保护管理相关规定。</p>	<p>项目处理废料来自国内回收利乐包纸浆而不进行铝塑分离的企业，不使用进口废塑料。</p>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废塑料加工利用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环保部、发

改委、商务部公告 2012 年第 55 号) 相关要求。

2.6 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364-2022) 符合性分析

项目对铝塑废膜进行处理后回收塑料, 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64-2022) 相关要求对比情况见表 1-6。

表 1-6 项目与 HJ364-2022 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5 产 生 环 节 污 染 控 制 要 求	5.1 工业源废塑料污染控制要求 废塑料产生企业应根据材质特性以及再生利用和处置方式, 对下脚料、边角料、残次品、废弃塑料制品、废弃塑料包装物等进行分类收集、贮存, 并建立废塑料管理台账, 内容包括废塑料的种类、数量、去向等, 相关台账应保存至少 3 年。	项目对铝塑废膜进行处理后回收塑料并售予下游企业进行再生利用, 评价要求企业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废塑料管理台账, 内容包括废塑料的种类、数量、去向等, 相关台账应保存至少 3 年。	相符
6 收 集 和 运 输 污 染 控 制 要 求	6.1 收集要求 废塑料收集企业应参照 GB/T37547, 根据废塑料来源、特性及使用过程对废塑料进行分类收集。 废塑料收集过程中应避免扬散, 不得随意倾倒残液及清洗。	项目以“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为原料, 不涉及其他种类废塑料的收集。 项目外购的铝塑膜废料为捆装汽运, 有效避免扬散, 且收集过程不涉及残液及清洗。	相符
	6.2 运输要求 废塑料及其预处理产物的装卸及运输过程中, 应采取必要的防扬散、防渗漏措施, 应保持运输车辆的洁净, 避免二次污染。	项目外购铝塑膜废料为捆装汽运, 回收的塑料压块打包后汽运, 均有效避免二次污染。	相符
7 预 处 理 污 染 控 制 要 求	7.3 破碎要求 废塑料的破碎方法可分为干法破碎和湿法破碎。使用干法破碎时, 应配备相应的防尘、防噪声设备。使用湿法破碎时, 应有配套的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	项目采用撕碎机将铝塑废膜湿料撕碎成 3cm 左右的片状, 不涉及颗粒物废气及废水的产生。	相符
	7.4 清洗要求 宜采用节水的自动化清洗技术, 宜采用无磷清洗剂或其他绿色清洗剂, 不得使用有毒有害的清洗剂。 应根据清洗废水中污染物的种类和浓度, 配备相应的废水收集和处理设施, 清洗废水处理后宜循环使用。	项目选用节水的自动化清洗设备对铝塑废膜进行清洗, 清洗过程仅使用水, 不涉及清洗剂的使用; 项目配备相应的废水收集和处理设施, 清洗废水处理后循环使用。	相符
8 再 生 利 用 和 处 置 污 染 控 制 要 求	8.1 一般性要求 <u>应根据废塑料材质特性、混杂程度、洁净度、当地环境和产业情况, 选择适当的利用处置工艺。</u> <u>应在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前提下, 综合考虑所在区域废塑料产生情况、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产业布局及规</u>	项目以“利乐包”分离回收纸浆后产生的铝塑膜废料为原料, 采用“拆包—漂洗—撕碎—强搓—浸泡—离心脱水—强搓—铝塑分料—打包压块”的处理工艺, 回收其中的塑料和铝。	相符

	<p>划、再生利用产品市场需求、再生利用技术污染防治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再生利用设施的生产规模与技术路线。</p> <p>应根据废塑料再生利用过程产生的废水中污染物种类和浓度，配备相应的废水收集和处理设施，处理后的废水宜进行循环使用，排放的废水应根据出水受纳水体功能要求或纳管要求，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重点控制的污染物指标包括化学需氧量、悬浮物、pH 值、色度、石油类、可吸附有机卤化物等。</p> <p>应加强新污染物和优先控制化学品的监测评估与治理。</p> <p>应收集并处理废塑料再生利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 GB 31572 或 GB16297、GB 37822 等标准的规定，恶臭污染物排放应符合 GB 14554 的规定。</p> <p>废塑料再生利用过程中应控制噪声污染，噪声排放应符合 GB12348 的规定。</p> <p>废塑料中的金属、橡胶、纤维、渣土、油脂等夹杂物，以及废塑料再生利用过程中产生的不可利用废物应建立台账，不得擅自丢弃、倾倒、焚烧与填埋，属于危险废物的应交由有相关资质单位进行利用处置。</p> <p>再生塑料制品或材料在生产过程中不得使用全氯氟烃作发泡剂；制造人体接触的再生塑料制品或材料时，不得添加有毒有害的化学助剂。</p>	<p>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根据原料情况、回收塑料和铝的市场需求，确定处理规模和技术路线。</p> <p>项目根据生产废水及污染物产生情况设置生产废水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p> <p>项目不涉及新污染物和优先控制化学品。</p> <p>项目铝塑膜废料处理过程中仅有少量异味，以臭气浓度计，通过加强管理和减少废料库存等措施后，臭气浓度排放满足 GB14554 的规定。</p> <p>采取生产设备室内布置、基础减振等措施后，项目噪声排放符合 GB 12348 的规定。</p> <p>评价要求项目建立不可利用废物台账，交由相应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不得擅自丢弃、倾倒、焚烧与填埋。</p> <p>项目进行塑料和铝的分离回收，不涉及再生塑料制品或材料。</p>	
<p>9 运行环境管理要求</p>	<p>9.1 一般性要求</p> <p>废塑料的产生、收集、运输、贮存和再生利用企业，应按照 GB/T19001、GB/T24001、GB/T45001 等标准建立管理体系，设置专门的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负责废塑料收集和再生利用过程中的相关环境管理工作。</p> <p>废塑料的产生和再生利用企业，应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p> <p>废塑料的产生、收集、运输、贮存和再生利用企业，应对从业人员进行环境保护培训。</p>	<p>评价要求企业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建立管理体系，设置专门的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负责废塑料收集和再生利用过程中的相关环境管理工作；</p> <p>评价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控制污染物排放；</p> <p>评价要求企业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从业人员进行环境保护培训。</p>	<p>相符</p>
	<p>9.2 项目建设的环境管理要求</p> <p>废塑料的再生利用项目应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p> <p>新建和改扩建废塑料再生利用项目的选址应符合当地城市总体规划、用地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及其他环境保护要求。</p>	<p>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p> <p>项目选址位于沁阳市柏香镇，选址符合沁阳市柏香镇相关规划、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p> <p>根据企业设计方案，项目</p>	<p>相符</p>

		废塑料再生利用项目应按功能划分厂区,包括管理区、原料贮存区、生产区、产品贮存区、不可利用废物的贮存和处理区等,各功能区应有明显的界线或标识。	按功能划分厂区,包括原料贮存区、生产区、产品贮存区、不可利用废物的贮存区等,评价要求各功能区设置明显的界线或标识。	
		<p>9.3 清洁生产要求</p> <p>新建和改扩建的废塑料再生利用企业,应严格按照国家清洁生产相关规定等确定的生产工艺及设备指标、资源和能源消耗指标、资源综合利用指标、产品特征指标、污染物产生指标(末端处理前)清洁生产管理指标等进行建设和生产。</p> <p>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废塑料再生利用企业,应按照《清洁生产审核办法》的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审核,逐步淘汰技术落后、能耗高、资源综合利用率低和环境污染严重的工艺和设备。</p> <p>废塑料的再生利用企业,应积极推进工艺、技术和设备提升改造,积极应用先进的清洁生产技术。</p>	项目采用国内同类行业通用的铝塑膜处理设备。	相符
		<p>9.4 监测要求</p> <p>废塑料的再生利用和处置企业,应按照排污许可证、HJ819 以及本标准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对废塑料的利用处置过程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开展自行监测,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依规进行信息公开。</p> <p>不同污染物的采样监测方法和频次执行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保留监测记录以及特殊情况记录。</p>	评价按要求对企业提出监测要求,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企业应严格按照要求执行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依规进行信息公开。	相符

综上所述,采取工程设计和评价要求的内容后,项目建设符合《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64-2022)相关要求。

2.7 与《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 HJ1091-2020 相关要求对比情况见表 1-7。

表 1-7 项目与 HJ1091-2020 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5 主要 工艺 单元	5.1 一般 规定	5.1.1 进行再生利用作业前,应明确固体废物的理化特性,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以防止固体废物在清洗、破碎、中和反应等过程中引起有毒有害物质的释放。	项目再生利用的固体废物为“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性质稳定,处理过程中不会释放有毒有害物质	相符
		5.1.2 具有物理化学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应首先进行稳定化处理。	项目再生利用的固体废物为“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	相符

污 染 防 治 技 术 要 求			膜废料，不具有危险特性	
		5.1.3 应根据固体废物的特性设置必要的防扬撒、防渗漏、防腐蚀设施，配备废气处理、废水处理、噪声控制等污染防治设施，按要求对主要环境影响指标进行在线监测。	项目原料暂存在密闭厂房内，按工程设计和评价要求配备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评价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企业提出相应的监测要求	相符
		5.1.4 产生粉尘和有毒有害气体的作业区应采取除尘和有毒有害气体收集措施。扬尘点应设置吸尘罩和收尘设备，有毒有害气体逸散区应设置吸附（吸收）转化装置，保证作业区粉尘、有害气体浓度满足 GBZ2.1 的要求。	项目再生利用的固体废物为“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废气主要为异味，以臭气浓度计，采取加强管理和减少废料库存等措施后，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可以接受	相符
		5.1.5 应采取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大气污染物排放应满足特定行业排放（控制）标准的要求。没有特定行业污染排放（控制）标准的，应满足 GB16297 的要求，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应满足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相符
		5.1.6 应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恶臭物质扩散，周界恶臭污染物浓度应符合 GB14554 的要求。		相符
		5.1.7 产生的冷凝液、浓缩液、渗滤液等废液应进行有效收集后集中处理。处理后产生的废水应优先考虑循环利用；排放时应满足特定行业排放（控制）标准的要求；没有特定行业污染排放（控制）标准的，应满足 GB 8978 的要求，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应满足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项目不产生冷凝液、浓缩液、渗滤液等废液；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可循环利用不外排	相符
		5.1.8 应防止噪声污染。设备运转时厂界噪声应符合 GB12348 的要求，作业车间噪声应符合 GBZ2.2 的要求。	项目生产设备均设在生产车间内，且采取必要的降噪措施，厂界噪声符合 GB12348 的要求	相符
		5.1.9 产生的污泥、底渣、废油类等固体废物应按照其管理属性分别处置。不能自行综合利用或处置的，应交给有相应资质和处理能力的企业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	评价要求项目产生的污泥、底渣等一般固废交给有相应资质和处理能力的企业进行无害化处理；废纸浆外售予蛋托生产厂家综合利用；废油类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相符
		5.1.10 危险废物的贮存、包装、处置等应符合 GB18597、HJ2042 等危险废物专用标准的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的贮存、包装、处置等严格按照 GB18597、HJ2042 等危险废物专用标准相关要求进行。	相符
	5.2 清 洗	5.2.2 遇水或其他溶剂易燃或产生易燃气体、易释放挥发性毒性物质的固体废物，不应采用清洗处理。	项目不涉及遇水或其他溶剂易燃或产生易燃气体、易释放挥发性毒性物质的固体废物。	相符

技术要求	5.2.3 可根据洗涤目的对固体废物进行多级清洗，清洗工艺可采用顺流清洗或逆流清洗。	项目清洗固废为“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一级漂洗即可。	相符
	5.2.4 固体废物清洗设备应具备耐磨、防腐蚀等性能。	项目使用漂洗池对铝塑膜废料进行清洗，铝塑膜废料性质稳定，漂洗池满足使用需求。	相符
5.4 破碎技术要求	5.4.4 废塑料、废橡胶等固体废物的破碎宜采用干法破碎；铬渣、硼泥等固体废物的破碎宜采用湿法破碎。	项目结合自身特点采用撕碎机将铝塑废膜湿料撕碎成3cm左右片状。	相符
	5.4.5 固体废物破碎处理前应对其进行预处理，以保证给料的均匀性，防止非破碎物混入，引起破碎机械的过载损坏。	项目在对铝塑膜进行撕碎前先进行漂洗去除非破碎物。	相符
5.5 分选技术要求	5.5.3 应根据固体废物的理化特性和后续处理的要求，对固体废物的分选技术和设备进行选择与组合。……重力分选适用于密度相差较大的固体废物的分选。	项目采用重力分选将塑料和铝进行分离。	相符
	5.5.4 固体废物分选前应对其进行预处理，清除有毒有害成分或物质，将大块固体废物破碎、筛分，以改善废物的分离特性。	项目再生利用的固体废物为“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不涉及有毒有害成分或物质；分选前进行撕碎、强搓等处理。	相符
	5.5.6 分选设备应具有防粘、防缠绕、自清洁、耐磨和耐腐蚀的性能。	项目结合自身特点使用漂洗池对铝塑膜废料进行清洗，铝塑膜废料性质稳定，漂洗池满足使用需求。	相符
	5.5.7 固体废物的分选设备应加设罩/盖，以保证分选系统封闭。		

综上所述，采取工程设计和评价要求的内容后，项目建设符合《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相关要求。

2.8 备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投资项目备案证明（见附件二）中主要内容的对比情况见表 1-8。

表 1-8 项目与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备案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相符
建设地点	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 1 号	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 1 号	相符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建设规模	租赁现有厂房，建筑面积 2000m ²	租赁现有厂房，建筑面积约 2834m ²	/

及 内容	工艺技术	外购废铝塑膜-拆包-漂洗-撕碎-强搓-浸泡-离心脱水-强搓-铝塑分料-铝屑或塑料打包压块	外购废铝塑膜-拆包-漂洗-撕碎-强搓-浸泡-离心脱水-强搓-铝塑分料-铝屑或塑料打包压块	相符
	主要设备	拆包机、撕碎机、强搓机、漂洗池、浸泡池、分离池、提升机、压力机等	拆包机、撕碎机、强搓机、漂洗池、浸泡池、分离池、提升机、压力机等	相符
总投资		300 万元	300 万元	相符

由上表可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基本相符。

2.9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的“8. 废弃物循环利用：……废塑料……等城市典型废弃物循环利用”。同时，项目已经由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见附件二），项目代码 2603-410882-04-05-249625，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10 项目周边环境及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 1 号，租赁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和塑料”）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租赁协议见附件三。项目租赁厂房位于信和塑料厂区内北部，该厂房为信和塑料新建厂房，不存在项目重叠的情况。现场踏勘时，项目租赁厂房东侧墙体高度不足，未与厂房顶部连接，评价要求增高东侧墙体高度至与厂房顶部连接。信和塑料厂区北侧为空地，隔空地为广利总干渠，南邻温邵线，西侧为空地，东侧为丰丰肥业。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边环境及保护目标见附图二。

项目不改变原有土地利用性质，且根据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规划相符性意见（见附件四），项目选址符合柏香镇相关规划。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可行。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利乐包”是液体无菌食品包装用纸基复合材料的食品包装俗称，是以原纸纸板为基体，与塑料（主要是聚乙烯）、铝箔等复合而成的，纸、塑料和铝箔的含量一般为 75%、20%、5%。“利乐包”在给人们生活带来便利的同时，若不进行回收利用，不仅带来巨大的资源浪费，也会成为自然环境中难以降解的污染源。在此背景下，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在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 1 号，租赁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以“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为主要原料，建设“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以“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为主要原料，采用碱法对铝塑膜进行分离，回收铝和塑料。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项目属于“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85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处理及回收方案

项目以“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为主要原料，采用碱法对铝塑膜进行分离，回收铝和塑料。

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及《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中的“SW17 可再生类废物”，废物代码 900-099-S17。铝塑膜废料处理量为 6000t/a。

根据企业提供数据，铝塑膜废料成分及含量见表 2-1，塑料、铝的回收率分别为 99.8%、98%。经核算，塑料、铝的回收量（干基）分别为 3802.78t/a、936.62t/a，考虑含水率（10%~20%，本次取 15%）后，回收得到的塑料、铝的量分别为 4473.86t/a、

1101.91t/a。项目回收得到的塑料、铝均外售予下游企业进行再生利用，无相应的产品质量标准。

项目处理规模及回收方案详见表 2-1、表 2-2。

表 2-1 项目处理规模一览表

名称	性状	废物类别及代码	成分及含量	处理量	包装及运输方式	来源
铝塑膜废料	10cm 方片	SW17 可再生类废物 900-099-S17	<u>塑料（聚乙烯）63.19%，铝箔 15.8%，水 20%，纸 1%，石块、铁钉等杂质 0.1%</u>	6000t/a	捆扎块；汽运	<u>“利乐包”纸塑分离回收纸浆后不再进行铝塑回收的企业</u>

表 2-2 项目回收方案一览表

名称	包装形式	回收量	去向	备注	
塑料	压块打包	4473.86t/a (折干基 3802.78t/a)	外售下游企业再生利用	含水率 10%~20%，	含铝 0.5% (干基)
铝	压块打包	1101.91t/a (折干基 936.62t/a)		本次取 15%	含塑料 0.81% (干基)

3、建设内容及平面布置

3.1 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设施等。其中，主体工程为一座生产车间；公用工程为供电、供水设施；环保工程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办公设施为办公室。

生产车间及办公室均为租赁信和塑料；环保工程污水处理设施、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为新建，自备井、化粪池依托信和塑料现有。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构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高度 (m)	数量	结构	功能及其他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834	10	1	钢构	生产、原辅料及成品暂存	租赁
公用工程	供电	当地供电电网					/
	供水	自备井					生活污水处理
环保	废水	化粪池	20m ³	-	1	砖混	

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	15m ³ /d	-	1	玻璃钢	生产废水处理； 处理工艺：“调节+中和+气浮+微滤+生物接触氧化”	新增	生产车间内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20m ²	-	1	钢构	一般固废暂存	新增	
		危废暂存间	10m ²	-	1	钢构	危废暂存	新增	
办公设施	办公室	100	6	1	砖混	办公	租赁		

3.2 平面布置

项目租用厂房位于信和塑料厂区内北部。根据平面布置图，信和塑料厂区在南侧设人流、物流出入口。现有化粪池位于出入口东侧。

项目生产车间内根据功能不同分为原料区、处理区及成品区等，其中原料区位于生产车间西部；处理区位于中部，根据工艺流程自西向东布置各工段；成品区位于生产车间东部。污水处理设施、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由西至东布置在生产车间内东北侧。

项目及依托工程在信和塑料厂区的位置见附图三（1），车间内平面布置见附图三（2）。

4、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设置 1 条铝塑分离线，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拆包机、提升机、漂洗池、撕碎机、强搓机、浸泡池、分料池、压力机等。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拆包机	CR- CB1300	台	1	原料拆包
2	提升机	非标定制	套	1	物料输送
3	漂洗池	6m*1.8m*1.3m (有效容积 12m ³)	台	1	漂洗；材质为不锈钢 314L；地上布置
4	撕碎机	东岳 D350	台	1	机械撕碎
5	强搓机	金双联 SL-5	台	2	强搓

6	杂质分离机	非标定制	台	1	纸浆离心脱水
7	药剂釜	5m ³	台	1	配制药剂；电加热
8	浸泡池	8m*1.9m*1.6m (有效容积 20m ³)	台	1	药剂浸泡；材质为不锈钢 314L；地上布置
9	离心脱水机	非标定制	台	1	离心脱水
10	分料池	6m*1.5m*1.2m (有效容积 9m ³)	台	1	铝塑分离；材质为不锈钢 314L；地上布置
11	压力机	/	台	1	压块打包
12	电叉车	3T	台	1	物料厂内运输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生产设备均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铝塑分离线设计处理规模为 1.5t/h，核算满负荷处理能力为 7200t/a，满足 6000t/a 处理规模的需要，设备与产能匹配。

5、主要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情况

项目原辅材料主要为铝塑膜废料、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等，均为外购；资源能源消耗为水、电。

建设单位应严格控制铝塑膜废料的收购来源，进厂原料必须是“利乐包”纸基回收后不再进行铝塑分离回收的铝塑膜废料。铝塑膜废料进厂后进行拆包检查，不符合项目要求的退回。同时，建设单位应做好原料的台账记录，其收集、运输、贮存等环节均应符合《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64-2022）的相关要求。

项目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5，主要原辅材料物化性质见表 2-6。

表 2-5 项目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性状	单位	耗用量	备注
原辅材料	铝塑膜废料	片状	t/a	6000	外购；捆扎块，汽运
	氢氧化钠	片状	t/a	0.6	外购；25kg/袋，汽运
	碳酸钠	颗粒	t/a	1.2	外购；25kg/袋，汽运
	硅酸钠	块状	t/a	1.2	外购；25kg/袋，汽运
其他	液压油	液态	t/a	0.12	外购；20L/桶，汽运

	润滑油	液态	t/a	0.1	外购；20L/桶，汽运
资源 能源	新鲜水	--	m ³ /a	589.247	信和塑料厂区现有自备井
	电	--	万 kwh/a	20	当地供电管网

表 2-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物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性质
铝塑膜 废料	铝箔	铝箔是柔软的金属薄膜，具有防潮、气密、遮光、耐磨蚀、保香、无毒无味等优点，广泛用于食品、饮料等行业，通常用作其包装材料。铝是活泼金属，在干燥空气中铝的表面立即形成厚约 5 纳米的致密氧化膜，使铝不会进一步氧化并能耐水；但铝的粉末与空气混合极易燃烧，熔融的铝（熔点 660℃）能与水猛烈反应，高温下能将许多金属氧化物还原为相应的金属；铝是两性金属，极易溶于强碱，也能溶于稀酸。不溶于水。
	聚乙烯	聚乙烯是由乙烯单体聚合而成。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度可达-100~-70℃），分解温度 300℃以上。化学稳定性较好，室温下可耐稀硝酸、稀硫酸和任何浓度的盐酸、氢氟酸、磷酸、甲酸、氨水、胺类、过氧化氢、氢氧化钠、氢氧化钾等溶液。但不耐强氧化性酸的腐蚀。聚乙烯容易光氧化、热氧化、臭氧分解，在紫外线作用下容易发生降解。
氢氧化钠		物化性质： CAS 号为 1310-73-2。白色半透明片状固体。分子量 40。相对密度 2.130。熔点 318.4℃。沸点 1390℃。具有很强的吸湿性，易溶于水，溶解时放热，水溶液呈碱性，有滑腻感；溶于乙醇和甘油；不溶于丙酮、乙醚。 毒性指标： LD ₅₀ 500mg/kg（兔经口）。 危险特性： 具有极强的刺激性和腐蚀性。
碳酸钠		物化性质： CAS 号为 497-19-8。白色颗粒。分子量 105.99。密度 2.532。熔点 851℃。沸点 1600℃。易溶于水和甘油，微溶于无水乙醇，难溶于丙醇，水溶液呈碱性并有涩味和滑腻感。 毒性指标： LD ₅₀ 4090mg/kg（大鼠经口）。 危险特性： 具有中等刺激性和腐蚀性。
硅酸钠		物化性质： CAS 号为 1344-09-8。无色、略带颜色的半透明或透明块状玻璃体。分子量 122.063。密度 2.33。熔点 1410℃。沸点 2355℃。化学性质稳定。可溶于水，水溶液呈碱性。 毒性指标： LD ₅₀ 960mg/kg（大鼠经口）。 危险特性： 具有刺激性和腐蚀性。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有效工作日 300 天，每天 2 班、每班 8 小时工作制。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

7、公用工程情况

给水：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由信和塑料厂区现有自备井供给。信和塑料已取得取水许可证（见附件五），取水量为 0.38 万立方米/年。据调查，信和塑料用水量为 1700 立方米/年，取水余量可以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排水：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规模 $15\text{m}^3/\text{d}$ ，设计处理工艺“调节+中和+气浮+微滤+生物接触氧化”）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信和塑料厂区现有化粪池（ 20m^3 ）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8、水平衡情况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漂洗用水、强搓用水、药剂配制用水、铝塑分料用水等。

（1）漂洗用水

项目漂洗工序采用漂洗池。根据企业设计方案，漂洗池规格是按照铝塑膜废料每天的设计处理量（ $20\text{t}/\text{d}$ ）进行设计的，漂洗池内的水每天更换一次。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漂洗池规格为 $6\text{m}\times 1.8\text{m}\times 1.3\text{m}$ ，有效容积为 12m^3 ，漂洗工序用水量约为漂洗池有效容积的 70%。经计算，漂洗工序用水量约为 $8.4\text{m}^3/\text{d}$ （ $2520\text{m}^3/\text{a}$ ）。漂洗后铝塑膜含水率以 25%计，漂洗过程水的蒸发损失以 1.5%计，经计算，漂洗工序废水产生量为 $6.881\text{m}^3/\text{d}$ （ $2064.37\text{m}^3/\text{a}$ ）。

（2）强搓用水

项目设两次强搓工序。强搓后铝塑膜含水率以 25%计。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一次强搓工序用水量约为 $4\text{m}^3/\text{d}$ （ $1200\text{m}^3/\text{a}$ ），二次强搓工序用水量约为 $4.999\text{m}^3/\text{d}$ （ $1499.63\text{m}^3/\text{a}$ ）；一次强搓工序的废水经离心脱水回收纸浆后废水产生量约为 $3.6\text{m}^3/\text{d}$ （ $1080\text{m}^3/\text{a}$ ），二次强搓工序废水产生量约为 $1.488\text{m}^3/\text{d}$ （ $446.43\text{m}^3/\text{a}$ ）。

（3）药剂配制用水

项目铝塑膜需要在 1%碱溶液中浸泡。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碱（含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的新鲜补充量为 $3\text{t}/\text{a}$ ，则药剂配制用水量为 $0.99\text{m}^3/\text{d}$ （ $297\text{m}^3/\text{a}$ ）。

（4）铝塑分料用水

项目铝塑分料工序利用物料密度差采用注水的分料池分离。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分料池规格为 $6\text{m}\times 1.5\text{m}\times 1.2\text{m}$ ，有效容积为 9m^3 ，注水量约为分料池有效容积的 70%，分料池内的水不需要更换，仅需定期补充新鲜水。经计算，铝塑分料用水

量为 6.3m³/d (1890m³/a)。分料后铝、塑料含水率均以 25%计，分料过程水的蒸发损失以 1.5%计，经计算，新鲜水补充量为 0.173m³/d (52.047m³/a)。

综上所述，项目水平衡情况见表 2-7、图 2.1。

表 2-7 项目水平衡情况一览表 单位：m³/d

类别	总用水量	新鲜水量	物料带入	循环水量	散失量	综合利用量	排放量
生产用水	37.559	0.614	4	36.945	4.614	-	0
生活用水	1.35	1.35	-	-	0.27	1.08	0
合计	38.909	1.964	4	36.945	4.884	1.08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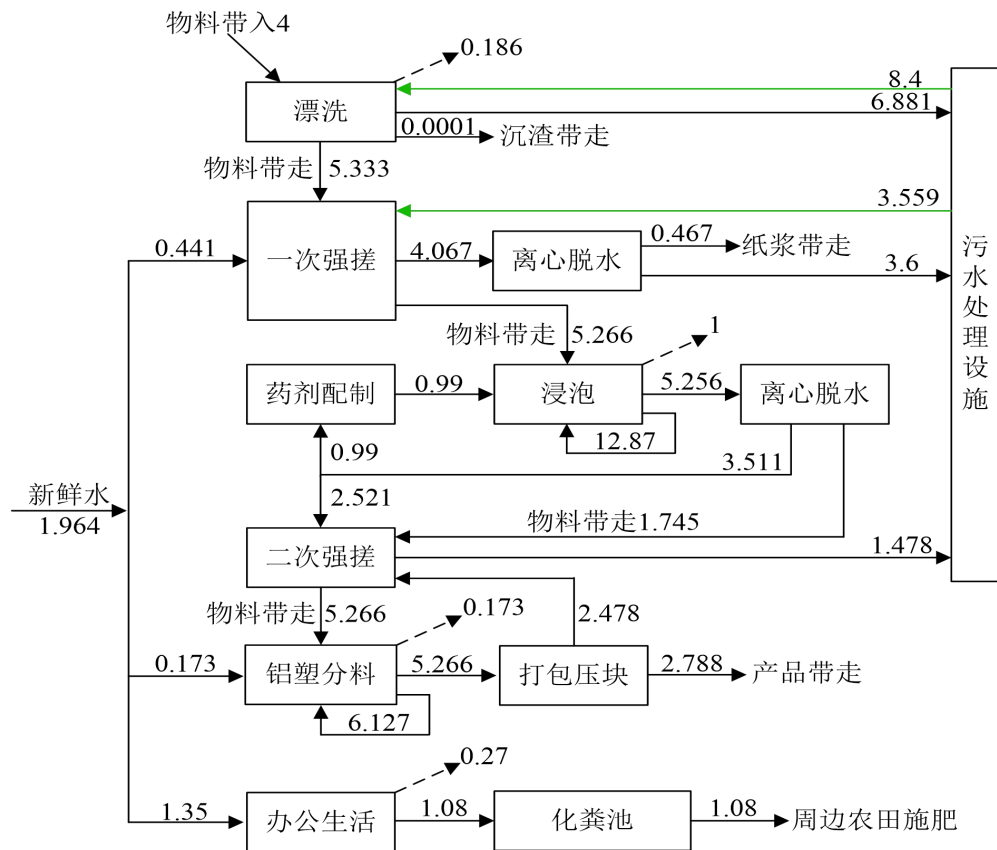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9、物料平衡情况

项目物料平衡情况见表 2-8、图 2.2。

表 2-8 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单位: t/a

输入		输出		
名称	输入量	名称		输出量
废铝塑膜	<u>6000</u>	产品	<u>塑料 (含水 15%)</u>	<u>4473.86</u>
氢氧化钠	<u>0.6</u>		<u>铝 (含水 15%)</u>	<u>1101.91</u>
碳酸钠	<u>1.2</u>	废水 (<u>3590.8</u>)	漂洗废水	<u>2064.37</u>
硅酸钠	<u>1.2</u>		纸浆离心脱水废水	<u>1080</u>
水	<u>3772.047</u>		二次强搓废水	<u>446.43</u>
		固废	漂洗池沉渣	<u>0.63</u>
			<u>废纸浆 (含水 70%)</u>	<u>200</u>
		散失水		<u>407.847</u>
合计	<u>9775.047</u>	合计		<u>9775.047</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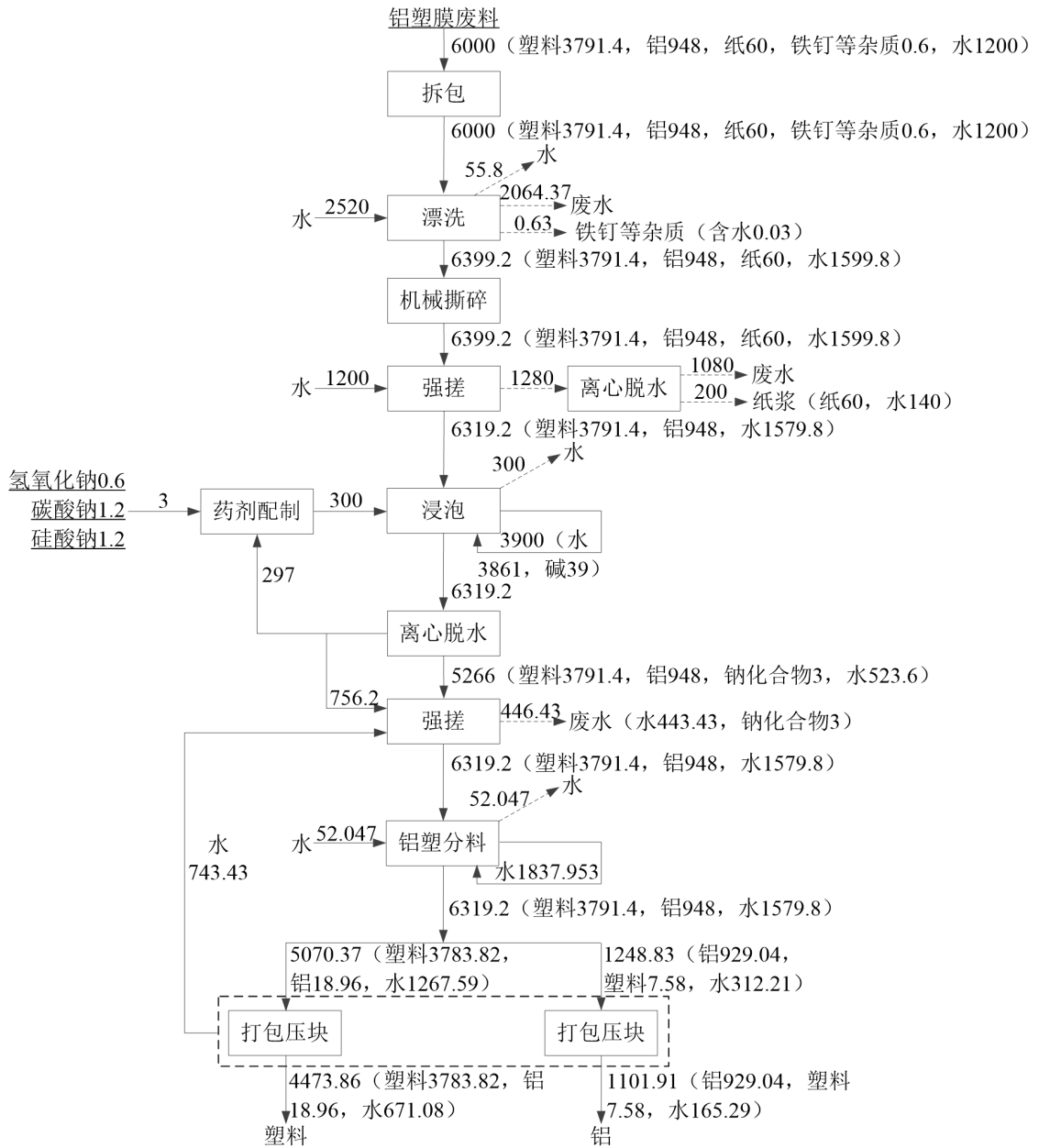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1、工艺流程

项目以“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为主要原料，采用碱法对铝塑膜进行分离，回收铝和塑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碱法工艺技术来源为上海新泊地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工艺流程包括“拆包—漂洗—撕碎—强搓—浸泡—离心脱水—强搓—铝塑分料—打包压块”，叙述如下：

(1) 拆包

外购铝塑膜废料为捆扎块，汽运入厂后卸料至生产车间内的原料区暂存，通过拆包机拆包后经提升机输送至漂洗池。

该过程产生机械噪声。

(2) 漂洗

外购铝塑膜废料表面脏污或其中掺杂有石块、铁钉等异物，需进行漂洗。漂洗在漂洗池内进行。漂洗过程使用清水，无需添加漂洗剂。

漂洗池内配有提料机，物料在漂洗池漂洗后经提料机提出并输送至撕碎机。漂洗过程中去除的灰尘、异物等沉淀至漂洗池池底。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漂洗池内的水每天更换一次，更换的废水经密闭管道输送至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沉渣从池底排料阀排出，作为固废处置。

该过程产生漂洗废水、沉渣和机械噪声。

(3) 撕碎

铝塑膜废料输送至撕碎机进料口，撕碎机刀轴上的动刀相互咬合，将铝塑膜废料撕碎成 3cm 左右碎片。

该过程产生机械噪声。

(4) 强搓

铝塑膜废料输送至强搓机进料口，强搓过程喷水，铝塑膜表面残留纸浆纤维吸水润胀，在与强搓机内搓板相对运动的过程中通过强力摩擦搓洗去除。同时，强搓过程使铝箔与塑料层初步松动、起皱，破坏其物理结合状态，为下一步碱液渗透创

造条件。

纸浆脱离后随水经过滤板从强搓机底部排出，经密闭管道进入杂质分离机离心脱水，纸浆作为固废处置，脱出水经密闭管道输送至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去除纸浆并经喷淋洗涤的铝塑膜经强搓机出料口排出，由提升机输送至浸泡池。

该过程产生废纸浆、废水和机械噪声。

(5)浸泡

A. 药剂配制

首先向药剂釜内泵入一定量的水，然后将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按 1:2:2 的比例投入药剂釜，配制成 1%的碱溶液。配制完成并电加热至 70-80℃，经密闭管道泵入浸泡池，待用。

该过程产生废包装袋。

B. 浸泡

原理：铝塑膜是利用高周波和热压合等方式使塑料层结合面熔融，再使其与铝箔表面形成的铝的氧化物黏结在一起而得到的。由于铝的氧化物性质非常稳定所以黏结在一起的两种材料难以完全分离，而且塑料能够耐酸碱侵蚀，普通有机溶剂均不能使其溶解或溶胀。本项目采用碱法，通过添加碱液并辅以加热，碱性物质可以穿透塑料层侵蚀到铝制层结合面的氧化物铝层和粘合剂层，使塑料与铝之间的粘连物溶胀或弱化，降低界面结合力，达到分离塑料和铝箔的目的。

工艺流程：提升机将强搓机出料输送至浸泡池，物料在碱溶液中浸没约 30min，经提升机输送至离心脱水机。浸泡池中碱溶液循环使用，pH 低于 8.2~8.5 时补充碱液至 pH 为 9。

(6)离心脱水

铝塑膜输送至离心脱水机，将铝塑膜携带的碱溶液脱除。离心脱水后铝塑膜含水率为 10%。离心脱水机出料经提升机输送至强搓机；脱出溶液经密闭管道回用于药剂配制和二次强搓工序，不外排。

该过程产生机械噪声。

(7)强搓

铝塑膜输送至强搓机再次进行高强度机械搓揉，利用铝与塑料的硬度差异，使已弱化的复合层彻底剥离。此阶段铝箔破碎成微小片状，塑料则呈薄膜形态，实现宏观分离。强搓过程与一次强搓相同，不再赘述。

该过程产生强搓废水、机械噪声。

(8)铝塑分料

铝塑膜输送至注水的分料池内，由于密度差异，轻质的塑料漂浮在上方，铝屑沉入下方，铝与塑料彻底分离。

分料池内的水不排放，仅需根据损耗定期补充新鲜水。

(9) 打包压块

利用压力机将分离的塑料和铝屑分别压块后入库外售。压块过程中压滤水经密闭管道回用于强搓工序，不外排。

该过程产生机械噪声。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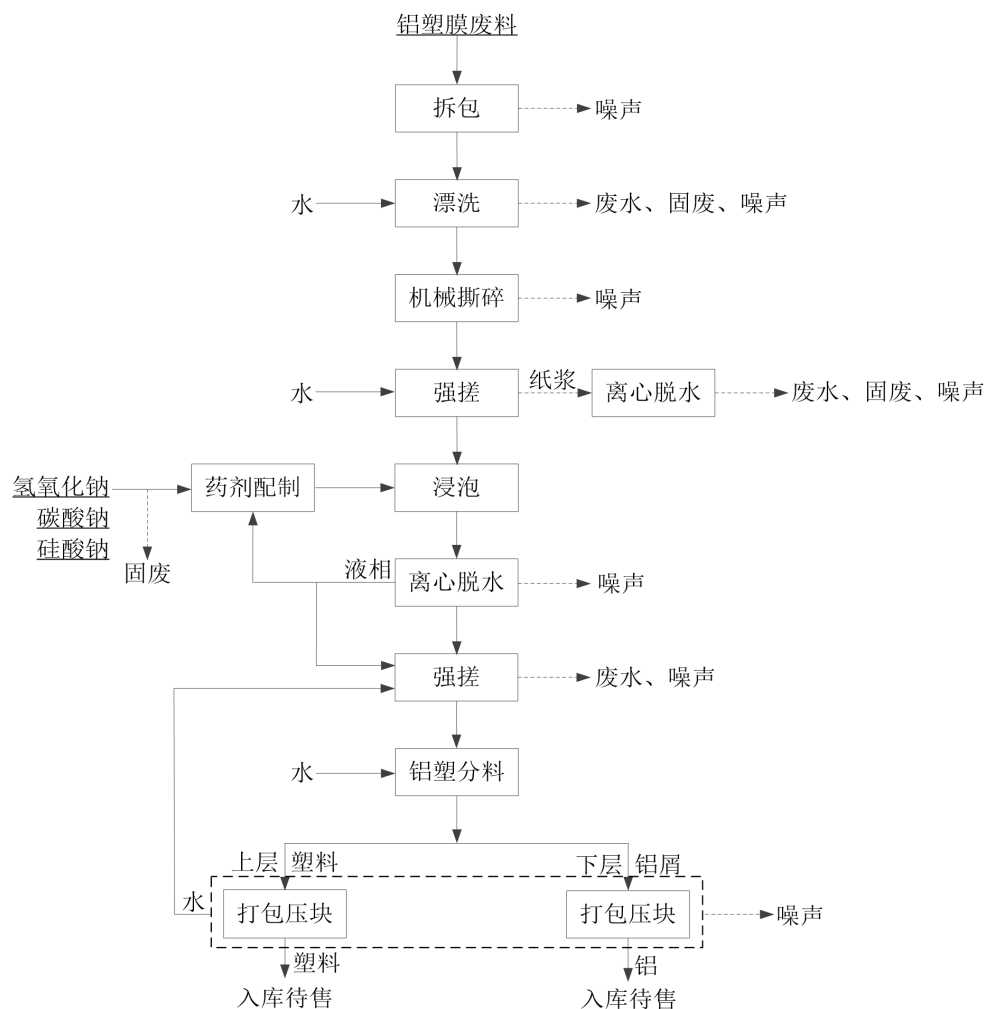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2、产污环节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分析，运营过程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等，见表 2-9。

表 2-9 项目产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运营期	废气	无组织	生产车间	臭气浓度
	废水	漂洗		COD、SS、NH ₃ -N、石油类
		纸浆离心脱水		COD、SS、NH ₃ -N
		二次强搓		pH、SS
		办公生活		COD、SS、NH ₃ -N、TP
固废	漂洗		沉渣	

				纸浆离心脱水	废纸浆		
				原辅料包装	废包装材料		
				污水处理设施	污泥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废液压油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拆包机、撕碎机、强搓机、离心脱水机、压力机等	机械噪声		
				泵	空气动力性噪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p>项目选址位于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 1 号，系租赁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现场踏勘时，厂房内尚有管材等杂物未清理。据了解，管材等杂物均属于信和塑料公司，由信和塑料公司负责清运。无其他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达标区判定

根据《2024年河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年焦作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均为轻污染，属于不达标区。

(2)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选址位于沁阳市柏香镇，本次评价环境空气质量基本污染物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现状数据采用2024年沁阳市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

项目废气特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和常见问题解答”，臭气浓度不属于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因此本项目不进行现状监测。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项目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O ₃	CO	
年均值	52	100	11	26	206 (90百分位数 8h 滑动平均浓度)	1400 (95百分位 数日均浓度)	
1	标准 (GB3095-2012)	35	70	60	40	160	4000
	占标率	1.73	1.67	0.18	0.65	1.29	0.35
	达标情况	超标	超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达标
2	标准 (GB3095-2026)	30	60	60	40	160	4000
	占标率	1.73	1.67	0.18	0.65	1.29	0.35
	达标情况	超标	超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4年沁阳市区域SO₂、NO₂的年均质量浓度和CO日均质量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其余因子超标。

同时，PM_{2.5}、PM₁₀年均质量浓度和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质量浓度不能满足《环境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要求。

（3）区域污染物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6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6〕11 号），焦作市持续改善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深入推进全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推动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在深入推进全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进一步改善。

2、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无需监测声环境质量现状。

3、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无需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名称			与项目相对位置		功能区划	
		名称	经度°	纬度°	性质	方位		距离 m
	大气环境	沁阳市交警大队三中队	112.798961	35.076264	行政办公	SW	2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
		郟两水村	112.805173	35.074531	村庄	SE	465	
		郟庄村	112.797126	35.078640	村庄	NW	355	
		郟庄小学	112.795823	35.078731	教育	NW	475	
	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租用厂房进行建设，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建议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	臭气浓度	厂界标准值	20 (无量纲)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25)	Leq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Leq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1、项目污染物产排汇总

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详见表 3-2。

表 3-2 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类别	主要污染物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水	COD	0.806	0.806	0
	SS	2.954	2.954	0
	NH ₃ -N	0.067	0.067	0
	TP	0.002	0.002	0
	石油类	0.045	0.045	0
固废	一般固废	210.01	210.01	0
	危险废物	0.151	0.151	0
	生活垃圾	1.35	1.35	0

2、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排污特点，无需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内容为设备及环保设施的安装，会产生噪声影响。结合施工特点，评价提出如下治理措施和建议：</p> <p>(1) 从规范施工秩序着手，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降低人为噪声；</p> <p>(2) 为避免施工对附近居民日常生活造成影响，评价要求午休时段及夜间十时到次日六时之间禁止施工，对必需在夜间连续施工作业的，应预先报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予以公告，方可进行施工。</p> <p>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但这些影响都是暂时性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项目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方面。</p> <h3>1、环境空气影响及保护措施</h3> <h4>1.1 废气产排情况</h4> <p>项目处理物料为铝塑膜，其性质稳定，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各工段物料散发的少量异味，以臭气浓度计。</p> <p>杭州富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是我国第一家实现将“废弃牛奶饮料盒”还原成“纸、塑、铝”的完全再资源化利用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其 40 万吨废弃纸塑铝复合包装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20 万吨）于 2020 年 1 月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其铝塑分离线工艺与本项目基本相同，污染物产排情况具有可类比性。根据杭州富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企业排污许可执行年报中的监测情况，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为 13（无量纲）。按照最不利情况考虑，类比确定本项目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为 13（无量纲）。</p> <p>为减轻项目异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评价建议企业加强管理，减少铝塑膜废料、废纸浆等的库存量。</p> <p>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4-1。</p>

表 4-1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废气量 (m ³ /h)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净化效率 (%)	运行时间 (h)	排放情况			标准限值
				mg/m ³	kg/h	t/a				mg/m ³	kg/h	t/a	
无组织	生产车间	-	臭气浓度	-	13 (无量纲)	加强管理；减少废料库存量	-	7200	-	13 (无量纲)	厂界 20 (无量纲)		

1.2 废气环境影响

项目处理物料为铝塑膜，其性质稳定，臭气浓度产生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同时，通过加强管理及减少废料库存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进一步减轻。

1.3 废气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应设立环境监测计划，开展自行监测活动，结合具体情况，建设单位可委托其他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排污单位对委托监测的数据负责。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确定项目废气监测要求。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控计划见表 4-2。

表 4-2 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控计划汇总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无组织	企业边界	臭气浓度	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表 1 二级新改扩建

1.4 非正常工况

项目非正常工况考虑为设备故障，致使废铝塑膜滞留时间长，导致环境空气中臭气浓度提升。

为减少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评价要求采取以下防范措施：①定期对设备检修和维护，及时发现并处理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隐患，确保设备正常运行；②开、停、检修要有预案，有严密周全的计划，确保不发生事故排放或使其影响降低至最小。

综上所述，在采取评价要求的措施后，项目废气排放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地表水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2.1 废水产生情况

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1)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 300 天，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生活污水主要为日常盥洗废水。结合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5），每人每天用水量以 90L 计，则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35m³/d。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的产生量为 1.08m³/d。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TP，产生浓度分别为 250mg/L、250mg/L、30mg/L、5mg/L。

(2) 生产废水

①漂洗废水

项目漂洗工序在漂洗池内进行。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漂洗池内的水每天更换一次，产生漂洗废水。根据物料衡算及水平衡，漂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6.881m³/d（2064.37m³/a）。根据企业处理物料情况，漂洗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石油类。

②纸浆离心脱水废水

项目一次强搓工序排水经杂质分离机分离得到纸浆，该过程产生纸浆离心脱水废水。根据物料衡算及水平衡，纸浆离心脱水废水产生量约为 3.6m³/d（1080m³/a）。根据企业处理物料情况，纸浆离心脱水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

③二次强搓废水

根据物料衡算及水平衡，二次强搓工序废水产生量约为 1.488m³/d（446.43m³/a，其中水 443.43m³/a、1.478m³/d）。根据企业处理物料情况，二次强搓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pH、SS。

综上所述，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合计约 11.969m³/d（3590.8m³/a，其中水 3587.8m³/a、11.959m³/d），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SS、NH₃-N、石油类。项目处理的铝塑膜废料在上游纸浆回收企业已进行清洗，本次评价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废 PS/ABS 清洗或湿法破碎+清洗过程废水产污系数，项目生产废水 COD、NH₃-N、石油类产生浓度分别为 202mg/L、15.8mg/L、12.4mg/L。类比杭州富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废水 SS 产生浓度为 800mg/L，pH7~8。

综上，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表 4-3。

表 4-3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别	废水量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pH 无量纲)	产生量 (t/a)
生产 废水	<u>11.969m³/d (3590.8m³/a)</u>	pH	<u>7~8</u>	=
		COD	<u>202</u>	<u>0.725</u>
		SS	<u>800</u>	<u>2.873</u>
		NH₃-N	<u>15.8</u>	<u>0.057</u>
		石油类	<u>12.4</u>	<u>0.045</u>
生活 污水	1.08m ³ /d (324m ³ /a)	COD	250	0.081
		SS	250	0.081
		NH ₃ -N	30	0.01
		TP	5	0.002

2.2 废水处理及排放情况

2.2.1 生产废水处理及排放情况

工程设计生产废水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根据生产废水产生情况，污水处理设施采用“调节+中和+气浮+微滤+生物接触氧化”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规模为 15m³/d。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流程简述如下：

a、调节：实现废水的均质、均量，削减高峰水量对后续处理单元的冲击负荷。

b、中和：加入酸性药剂调节废水 pH 值呈中性。

c、气浮：气浮是溶气系统在水中产生大量的微细气泡，使空气以高度分散的微小气泡形式附着在悬浮物颗粒上，造成密度小于水的状态，利用浮力原理使其浮

在水面，从而实现固-液分离。具有投资少、占地面积小、自动化程度高、操作管理方便等特点。

d、微滤：进一步截留细小颗粒，保障后续生化系统进水水质。

e、生物接触氧化：接触氧化法是一种兼有活性污泥法和生物膜法特点的废水生化处理法。在不透气的曝气池中装有焦炭、砾石、塑料蜂窝等填料，填料被水浸没，用鼓风机在填料底部曝气充氧；空气能自下而上，夹带待处理的废水，自由通过滤料部分到达地面，空气逸走后，废水则在滤料间格自上向下返回池底。活性污泥附在填料表面，不会随水流动，因生物膜直接受到上升气流的强烈搅动，不断更新，从而提高了净化效果。生物接触氧化法具有处理时间短、体积小、净化效果好、出水水质好而稳定、污泥不需回流也不膨胀、耗电小等优点。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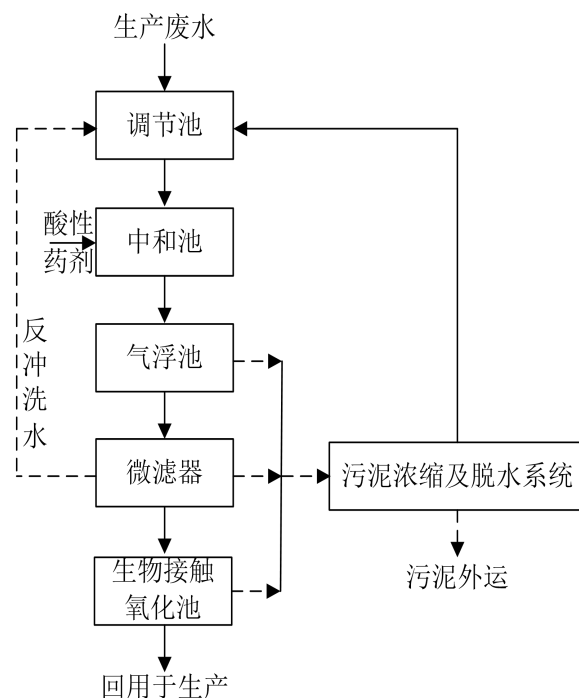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流程示意图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表”及《污水气浮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07-2010）、《污水过滤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08-2010）、

《生物接触氧化法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09-2011）等相关资料，污水处理设施对 COD、SS、NH₃-N、石油类的去除率分别确定为 80%、98%、70%、95%。

经核算，项目生产废水治理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生产废水治理情况一览表

项目	水量 (m ³ /d)	主要污染物浓度 mg/L				
		pH	COD	SS	NH ₃ -N	石油类
污水处理设施进水水质	11.969	7~8	202	800	15.8	12.4
去除效率%	=	=	80	98	70	95
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	11.969	6~9	40.4	16	4.74	0.62

根据《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64-2022）中“7.4……清洗废水处理后可宜循环使用”、“8.1……应根据废塑料再生利用过程产生的废水中污染物种类和浓度，配备相应的废水收集和处理设施，处理后的废水宜进行循环使用”；同时经调查，杭州富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铝塑线废水经处理后可以实现回用，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回用可行。即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2.2 生活污水处理及排放情况

生活污水依托信和塑料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信和塑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86m³/d，厂区现有化粪池为 20m³，余量可以满足项目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均不外排。

2.3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2.3.1 生产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附录 A 表 A.2，项目采用的废水治理措施为可行技术。因此，评价认为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2.3.2 生活污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属于常规措施。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信和塑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86m³/d，厂区现有化粪池为 20m³，余量可以满足项目生活污水处理需求。另外，根据农业农村部《2021 年春季主要作物科学施肥指导意见》以及《2020 年秋冬季主要作物科学施肥指导意见》，对于华北平原灌溉冬小麦区，春季施肥建议为：尿素 5-13kg/亩，秋冬季施肥建议为：氮肥（N）15-25kg/亩，磷肥（P₂O₅）12-20kg/亩。若基肥施用了有机肥，可酌情减少化肥用量。考虑有机肥使用量以 30%为宜，生活污水中总氮含量为 50mg/L，总磷含量为 5mg/L。经计算，消纳项目生活污水需要种植地的面积约 1.35 亩。项目选址周围种植地面积较大，远大于项目生活污水消纳所需的用地面积。只要强化管理，合理施肥，不会造成土地富营养化，项目生活污水处置措施有土地保障，技术可行。

综上所述，项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治理措施可行。

3、固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固废包括漂洗池沉渣、废纸浆、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危险废物包括废包装材料、废润滑油、废液压油。

3.1 一般固废

3.1.1 漂洗池沉渣

项目设漂洗池去除铝塑膜废料表面灰尘、石块、铁钉等杂质，漂洗过程中去除的灰尘、石块、铁钉等沉淀至漂洗池池底，根据产生情况定期打开池底排料阀排出。沉渣属于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根据物料衡算，沉渣产生量约 0.63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沉渣属于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废物代码：900-099-S59。

评价要求将沉渣交给有相应资质和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

3.1.2 废纸浆

项目一次强搓工序主要用于去除铝塑膜废料表面残留的纸屑，经过强搓后，纸屑与水一起进入杂质分离机离心脱水，产生废纸浆，含水率为 70%。废纸浆属于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根据物料衡算，废纸浆产生量为 200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废纸浆属于 SW17 可再生类废物，废物代码：900-005-S17。

工程将废纸浆外售予蛋托生产厂家综合利用。

3.1.3 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项目生产废水采用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污水处理设施采用“调节+中和+气浮+微滤+生物接触氧化”处理工艺，会产生污泥。污泥属于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污泥含水率按 70%计，经核算，污泥产生量约为 9.38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污泥属于 SW07 污泥，废物代码：900-099-S07。

评价要求将污泥交给有相应资质和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

针对以上一般固废，评价要求项目在生产车间内东北侧设一座 20m²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各类一般固废分别装桶后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内分区存放。暂存间全封闭设置，上设顶棚，四面围挡，并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废环境管理的通知》(焦环文【2022】9 号)的相关要求进行管理，设置标识标牌、建立台账，记录进出库固废数量、去向等信息。

综上，一般固废产生及处理措施见下表。

表 4-5 一般固废产生、贮存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名称	来源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贮存及处理措施	
沉渣	漂洗池	SW59 900-099-S59	0.63	装桶后暂存于 2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交给有相应资质和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
污泥	污水处理设施	SW07 900-099-S07	9.38		
废纸浆	纸浆离心脱水	SW17 900-005-S17	200		

3.2 危险废物

3.2.1 危废产排情况

(1) 废包装材料

项目原辅材料（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润滑油、液压油等）为袋装/桶装，

使用后会产生废包装材料。

项目原辅材料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年使用量分别为 0.6 吨、1.2 吨、1.2 吨，包装规格均为 25kg/袋，则废包装袋产生量为 120 个，产生量约为 0.006t/a。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具有一定毒性，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其废包装袋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代码：900-041-49，危险特性为：毒性（T）。

项目润滑油、液压油年使用量分别为 0.1 吨、0.12 吨，包装规格均为 20L/桶，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 13 个，产生量约为 0.013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油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49-08，危险特性为毒性（T）、易燃性（I）。

评价要求废包装桶加盖密闭后，与废包装袋一起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2）废润滑油

项目设备使用过程中需使用润滑油进行维护。润滑油长时间使用后其中的杂质增加，会影响设备运行，需定期进行更换。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润滑油每年更换一次，消耗量约占使用量的 40%，则废润滑油产生量约 0.0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17-08，危险特性为毒性（T）、易燃性（I）。

评价要求由密闭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3）废液压油

项目压力机使用液压油。液压油长时间使用后其中的杂质增加，会影响设备运行，需定期进行更换。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液压油每年更换一次，消耗量约占使用量的 40%，则废液压油产生量约 0.07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18-08，危险特性为毒性（T）、易燃性（I）。

评价要求由密闭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根据以上危险废物产生种类及产生量，项目在生产车间内东北侧设 10m² 危废暂存间，评价要求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管理：

①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标明具体物质名称，并做好警示标志；

②危废暂存间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等措施；仓库内地面、墙面裙脚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基础防渗层为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10⁻¹⁰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③危险废物的收集、存放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进行；

④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运走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综上，项目危险废物及措施情况详见表 4-6。

表 4-6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	0.006	有毒原辅材料使用	固态	-	化学品	6~13d	T	桶类加盖密闭，其他由专用密闭容器收集，贮存于危废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6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	油泥等	1年	T, I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072		液态	矿物油	油泥等	1年	T, I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013	润滑油、液压油使用	固态	矿物油	矿物油	1年	T, I	

暂存
间内，
交由
有资
质单
位处
置

3.2.2 危废环境影响分析

(1) 项目位于沁阳市，该区域地质结构稳定，不在洪水、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影响范围内。

(2) 项目危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²，能够满足危废的贮存。

(3) 在事故情况下液态危废泄漏可能对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遇明火发生火灾对环境空气产生影响。评价要求所有液态危废储存区包装桶底部设接盘、灭火器材，裙脚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进行防渗、防腐等处理。在确保各项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危废污染物下渗和火灾的发生，避免污染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

3.2.3 危废防治措施分析

项目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建设管理：一是按照危险废物的性质进行贮存，不混合贮存，并根据固废种类做好警示标志；二是各种危险废物用专门的容器储存，并按类别做好标志，保证其完好无损，禁止不相容的废物混储；三是存放场地做好防渗处理，渗透系数≤10⁻¹⁰cm/s；四是有“防风、防雨、防晒、防漏、防渗、防腐”措施。

表 4-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一览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储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	生产车间内东北	10m ²	密闭容器分区存放	2t	3个月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同时，根据《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 第 23 号，2022 年 1 月 1 日实施）、

《关于推进危险废物环境管理信息化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函[2020]733号），项目应执行的危险废物管理措施如下：

转移危险废物的，应当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应当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填写、运行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公开危险废物转移相关污染防治信息。

产生单位对承运人或者接收人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运输、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污染防治要求及相关责任；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明确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对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计量称重，如实记录、妥善保管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收人等相关信息；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收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以及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措施等。

综上所述，在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运走安全处置的情况下，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不会对周围环境、居住人群的身体、日常生活和生产活动产生较大影响，防治措施可行。

3.3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3kg/人·天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35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垃圾中转站，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并做无害化处理。

综上，在采取工程设计和评价要求的措施后，项目固废可全部综合利用或合理/安全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评价认为措施可行、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1 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间的噪声主要为拆包机、提升机、撕碎机、强搓机、离心脱水机、

压力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及泵类运行产生的空气动力性噪声。采取室内布置、减振基础等防治措施。

项目主要噪声源情况见表 4-8。

表 4-8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 / (dB(A)/m)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最近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m
1	生产车间	拆包机	CR- CB1300	70/1	室内布置、基础减振等	29	18	1	12	48.42	昼夜	25	23.42	1
2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30	18	1	12	53.42		25	28.42	1
3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39	20	1	12	53.42		25	28.42	1
4		撕碎机	东岳 D350	75/1		41	20	1	12	53.42		25	28.42	1
5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43	20	1	12	53.42		25	28.42	1
6		强搓机	金双联 SL-5	80/1		45	21	1	12	58.42		25	33.42	1
7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47	21	1	12	53.42		25	28.42	1
8		杂质分离机	非标定制	75/1		44	28	1	12	53.42		25	28.42	1
9		药剂釜	5m ³	70/1		49	19	1	12	48.42		25	23.42	1
10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56	23	1	12	53.42		25	28.42	1
11		离心脱水机	非标定制	75/1		59	23	1	12	53.42		25	28.42	1
12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61	23	1	12	53.42		25	28.42	1
13		强搓机	金双联 SL-5	80/1		62	24	1	12	58.42		25	33.42	1
14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65	24	1	12	53.42		25	28.42	1

15		提升机	非标定制	75/1		72	25	1	12	53.42		25	28.42	1
16		压力机	/	80/1		74	26	1	12	58.42		25	33.42	1
17		泵	/	90/1		49	32	0.5	1	68.42		25	43.42	1

注：表中坐标以生产车间西南角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4.2 噪声预测及影响分析

4.2.1 预测模型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模型。

a. 室外点声源计算模型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公式：

$$L_p(r) = L_p(r_0) - 20\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b. 室内点声源计算模型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c. 噪声贡献值计算

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d. 噪声预测值计算

噪声预测值计算公式为：

$$L_{eq} = 10\lg\left(10^{0.1L_{eqg}} + 10^{0.1L_{eqb}}\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4.2.2 预测结果

根据项目噪声源的分布和源强，以及其与四周厂界（以信和塑料四厂界计）的距离，计算出各声源对四个厂界的噪声贡献值。

项目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9。

表 4-9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方位	空间相对位置/m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昼	夜		
东厂界	127	37	1.2	24.64		昼 60 夜 50	达标
南厂界	67	-42	1.2	27.60			达标
西厂界	-102	3	1.2	23.17			达标
北厂界	49	46	1.2	34.61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对厂界四周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3 监测要求

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和频率见表 4-10，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表 4-10 噪声监控内容及频率

污染源名称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高噪声设备	四厂界外 1 米处	等效 A 声级	每季 1 次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涉及油类、碱液等液体物质，油类采用桶装贮存，碱液在药剂釜内配制，在浸泡池中使用。正常情况下，液体物料贮存、使用等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产生不利影响。但在非正常工况下，液体物料包装容器或生产设备发生破裂或操作不当会造成泄漏，可能下渗对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

为有效防止地下水、土壤污染，评价要求提出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 加强生产管理及设备维护，规范员工操作，防止出现跑、冒、滴、漏现象。

(2) 油类物质暂存区设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围堰内防渗，备用包装桶和围堰容积应能容纳各物料一次最大泄漏量；危废暂存间液体危废包装桶底部设接盘，接盘容积应能容纳液体危废一次最大泄漏量；药剂釜底部设围堰，围堰内防腐防渗，一旦药剂釜发生泄漏，应及时将围堰内收容的碱液泵入浸泡池。

(3) 分区防渗：①重点防渗区：油类物质暂存区、漂洗池、药剂釜、浸泡池、离心脱水机、涉油设备区、污水处理系统、危废暂存间等属于重点防渗区，地面均应采用防渗涂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②一般防渗区：生产区除重点防渗区外的其他区域属于一般防渗区，应进行基础防渗，渗透系数 $\leq 10^{-7}$ cm/s；③简单防渗区：原料区、成品区、办公室为简单防渗区，已进行地面硬化。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综上所述，在采取评价要求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6、环境风险分析

6.1 风险调查

项目涉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油类物质。同时，项目涉及氢氧化钠、碳酸钠、硅酸钠等化学物

质。项目主要风险源为油类物质暂存区、危废暂存间、药剂釜、浸泡池等。

以上物质的包装、储运方式及一次最大储存量见表 4-11。

表 4-11 项目风险物质包装、储运方式及储存量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形态	运输方式	贮存方式	一次最大储存量 t
1	润滑油	液态	汽运	桶装	0.1
2	液压油	液态	汽运	桶装	0.12
3	氢氧化钠	片状	汽运	袋装	0.025
4	碳酸钠	颗粒	汽运	袋装	0.025
5	硅酸钠	块状	汽运	袋装	0.025

6.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害性（P）应根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行业及生产工艺（M）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C，Q按下式进行计算：

$$Q = \frac{q1}{Q1} + \frac{q2}{Q2} + \dots + \frac{qn}{Qn}$$

式中：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 时，将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B.1，项目各危险物质临界量及Q值的确定见表4-12。

表4-12 Q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号	最大存在总量qn/t	临界量Qn/t	Q值
1	油类物质	液压油	-	0.12	2500	0.000088
		润滑油	-	0.1		

2	氢氧化钠	1310-73-2	0.025	=	=
3	碳酸钠	497-19-8	0.025	=	=
4	硅酸钠	1344-09-8	0.025	=	=
合计					0.000088

由上表可知，项目 Q 值属于 $Q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6.3 环境风险识别及分析

由于操作不当等原因发生泄漏，泄漏的油类物质、碱性溶液可能污染地表水、土壤、地下水；油类物质遇明火、高热会发生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污染大气环境。同时，项目原料铝塑膜废料、产品塑料遇明火、高热会发生火灾/爆炸，也会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污染大气环境。

6.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为避免风险事故，尤其是避免风险事故发生后对环境造成严重的污染，建设单位应树立并强化环境风险意识，增加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使这些措施在实际工作中得到落实：

(1) 原辅材料尽量做到即用即购，回收的塑料尽量及时送至下游再生利用厂家，减少存储量。

(2) 油类物质暂存区设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围堰内防渗，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容积应能容纳一个包装桶最大泄漏量，一旦发生泄漏，应及时倒桶收集。

(3) 药剂釜底部设围堰，围堰内防腐防渗，一旦药剂釜发生泄漏，应及时将围堰内收容的碱液泵入浸泡池。

(4) 原料区、塑料成品区设置警示牌，严禁烟火，不可存放任何易燃性物质；配备灭火器、消防砂、防毒面具等消防器材及防护器材。

(5) 危废暂存间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的性质进行贮存，不得与一般固废混合贮存；并根据固废种类做好警示标志；存放场地应做好防渗处理，基础防渗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6) 加强库存管理，物料入库时应严格检查数量、质量、包装等情况，建立严

格的入库管理制度，定期检查，专人装卸。

(7) 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培训教育，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强化职工安全及风险防范意识。

采取评价要求的风险防范措施后，可有效降低项目环境风险的发生概率，环境风险可防控。

7、环保设施汇总及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7.3%。

项目环保设施汇总及环保投资估算见表 4-13。

表 4-13 项目环保设施汇总及环保投资估算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主要环保措施	数量	投资(万元)
废气	生产车间	臭气浓度	加强管理、减少废铝塑膜库存量等	/	-
废水	生产	pH、COD、SS、NH ₃ -N、石油类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15m ³ /d；处理工艺：“调节+中和+气浮+微滤+生物接触氧化”）	1	10
	办公	COD、SS、NH ₃ -N、TP	化粪池（20m ³ ，依托信和塑料现有）	1	-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20m ² ）		1	2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10m ² ）		1	2
噪声		隔声、减震等		/	1
土壤、地下水及环境风险	油类物质暂存区设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围堰内防渗，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容积应能容纳一个包装桶最大泄漏量，一旦发生泄漏，应及时倒桶收集			/	5
	药剂釜底部设围堰，围堰内防腐防渗，一旦药剂釜发生泄漏，应及时将围堰内收容的碱液泵入浸泡池			/	
	油类物质暂存区、漂洗池、药剂釜、浸泡池、离心脱水机、涉油设备区、污水处理系统、危废暂存间等重点防渗，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	
	危废暂存间防渗，液体危废暂存区设接盘，接盘容积应能容纳液体危废一次最大泄漏量；灭火器			/	
	原料区、塑料成品区等配备灭火器、消防砂等			/	
	警示牌、防护用具、急救器材和药品			/	
其他	主要污染物产生工序、环保设备处安装视频监控，做好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台账，主要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均应独立安装用电监管设备			/	2

	合计	22
	项目总投资	30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7.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生产车间	臭气浓度	加强管理、减少废铝塑膜库存量等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臭气浓度厂界标准值20(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	生产	pH、COD、SS、NH ₃ -N、石油类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15m ³ /d;处理工艺:“调节+中和+气浮+微滤+生物接触氧化”)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
	办公	COD、SS、NH ₃ -N、TP	20m ³ 化粪池(依托信和塑业现有)处理后农田施肥	-
声环境	拆包机、提升机、撕碎机、强搓机、离心脱水机等	等效声级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泵类等	等效声级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等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包括漂洗池沉渣、废纸浆、污水处理设施污泥等,分类装桶后暂存于2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废纸浆外售综合利用,沉渣和污泥交给有相应资质和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及固废收集、存放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包括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等,暂存于10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废暂存间建设及危废收集、存放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1)加强生产管理及设备维护,规范员工操作,防止出现跑、冒、滴、漏现象。</p> <p>(2)油类物质暂存区设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围堰内防渗,备用包装桶和围堰容积应能容纳各物料一次最大泄漏量;危废暂存间液体危废包装桶底部设接盘,接盘容积应能容纳液体危废一次最大泄漏量;药剂釜底部设围堰,围堰内防腐防渗,一旦药剂釜发生泄漏,应及时将围堰内收容的碱液泵入浸泡池。</p> <p>(3)分区防渗:①重点防渗区:油类物质暂存区、漂洗池、药剂釜、浸泡池、离心脱水机、涉油设备区、污水处理系统、危废暂存间等属于重点防渗区,地面均应采用防渗涂料,渗透系数≤10⁻¹⁰cm/s;②一般防渗区:生产区除重点防渗区外的其他区域属于一般防渗区,应进行基础防渗,渗透系数≤10⁻⁷cm/s;③简单防渗区:原料区、成品区、办公室等为简单防渗区,已进行地面硬化。</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原辅材料尽量做到即用即购,回收的塑料尽量及时送至下游再生利用厂家,减少存储量。</p> <p>(2)油类物质暂存区设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围堰内防渗,备用包装桶及围堰容积应能容纳一个包装桶最大泄漏量,一旦发生泄漏,应及时倒桶收集。</p> <p>(3)药剂釜底部设围堰,围堰内防腐防渗,一旦药剂釜发生泄漏,应及时将围堰内收容的碱液泵入浸泡池。</p> <p>(4)原料区、塑料成品区设置警示牌,严禁烟火,不可存放任何易燃性物质;配备灭火器、消防砂、防毒面具等消防器材及防护器材。</p> <p>(5)危废暂存间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的性质进行贮存,不得与一般固废混合贮存;并根据固废种类做好警示标志;存放场地应做好防渗处理,基础防渗采用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其</p>			

	<p>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p> <p>(6) 加强库存管理，物料入库时应严格检查数量、质量、包装等情况，建立严格的入库管理制度，定期检查，专人装卸。</p> <p>(7) 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培训教育，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强化安全及风险防范意识。</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p> <p>为将环境保护纳入企业的管理和生产计划并制定合理的污染控制指标，使企业排污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并坚持“清洁生产、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企业应建立专门的环境管理科，定员 1 人，负责企业的环境管理、环境监测与污染治理等工作。</p> <p>(1) 负责监督检查污水处理设施、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备的建设、运行状况、治理效果、存在问题，安排落实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持和维修。</p> <p>(2) 按照上级环保部门的规范建立本企业有关“三废”的排放量、排放浓度、噪声情况、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效果等情况档案，并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各种报告与报表，负责向上级领导及环保部门呈报。</p> <p>(3) 台账记录：企业排污单位名称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运行情况、产品产量等）；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运行时间、运行参数、污染排放情况、去向等）；监测记录信息（废气、废水排放记录等，包括采样时间、采样人姓名等采样信息，并记录排放口编码、污染因子、监测浓度、测定方法及是否超标等信息）。</p> <p>(4) 检查环境管理工作中的问题和不足，对发现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意见。协同当地环保部门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维护好公众的利益。</p> <p>(5) 做好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环保技能培训工作，增强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p> <p>(6) 建设单位应按规定预留监测孔，规范监测口设置，并在日常运行时封闭监测口；配合相关管理部门做好监督工作，认真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并建立台账制度，如实记录监测数据。</p> <p>2、环境监测计划</p> <p>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的基础，并为企业制定污染防治对策和规划提供依据。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开展监测工作。</p> <p>3、排污许可衔接</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表中的“三十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93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塑料、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属于“简化管理”。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排污单位应按照相关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p> <p>4、竣工验收</p> <p>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p>

六、结论

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相关规划及环保政策要求；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制度，认真落实工程设计和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综合利用或合理、安全处置，环境影响可以接受，环境风险可防控。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可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专家组成员	高彩玲、杨雪梅、王淑贤	
序号	评审意见	修改内容
1	完善项目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364-2022)、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等相关环保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详见报告表 P8、12~13
2	细化租用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厂区建设现状	详见报告表 P17
	明确本项目与租用厂区之间依托关系	详见报告表 P19
3	完善项目建设基本情况。补充原料来源及合理性, 细化原料主要成分及占比	详见报告表 P19、21
	补充产品质量要求	详见报告表 P19
	结合生产设备和车间布局完善产能核算	详见报告表 P21
	补充铝塑分离机理、技术来源, 完善工艺参数	详见报告表 P27~28
	核实物料平衡、水平衡	详见报告表 P23~26
4	细化工程分析及产污环节介绍	详见报告表 P27~29
	核实各工序用水量, 完善废水源强确定依据, 完善废水处理工艺、去除效率及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的可行性	详见报告表 P23~24、38~41
	细化项目防渗防腐要求, 完善分区防渗图	详见报告表 P53、附图三(2)
5	核实项目固废种类、产生量及去向	详见报告表 P42~45
	完善噪声预测内容、环境风险物质识别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详见报告表 P52、53~55
6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详见报告表 P58
	完善附图、附件、附表	详见附图三、附件三、附件四、附件五、附表
专家意见	<p>已修改, 可上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高彩玲</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5 月 13 日</p>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专家组成员		高彩玲、杨雪梅、王淑贤
序号	评审意见	修改内容
1	完善项目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364-2022)、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等相关环保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详见报告表 P8、12~13
2	细化租用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厂区建设现状	详见报告表 P17
	明确本项目与租用厂区之间依托关系	详见报告表 P19
3	完善项目建设基本情况。补充原料来源及合理性, 细化原料主要成分及占比	详见报告表 P19、21
	补充产品质量要求	详见报告表 P19
	结合生产设备和车间布局完善产能核算	详见报告表 P21
	补充铝塑分离机理、技术来源, 完善工艺参数	详见报告表 P27~28
	核实物料平衡、水平衡	详见报告表 P23~26
4	细化工程分析及产污环节介绍	详见报告表 P27~29
	核实各工序用水量, 完善废水源强确定依据, 完善废水处理工艺、去除效率及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的可行性	详见报告表 P23~24、38~41
	细化项目防渗防腐要求, 完善分区防渗图	详见报告表 P53、附图三(2)
5	核实项目固废种类、产生量及去向	详见报告表 P42~45
	完善噪声预测内容、环境风险物质识别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详见报告表 P52、53~55
6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详见报告表 P58
	完善附图、附件、附表	详见附图三、附件三、附件四、附件五、附表
专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彩玲 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杨雪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年 5 月 14 日</p>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专家组成员	高彩玲、杨雪梅、王淑贤	
序号	评审意见	修改内容
1	完善项目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364-2022)、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等相关环保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详见报告表 P8、12~13
2	细化租用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厂区建设现状	详见报告表 P17
	明确本项目与租用厂区之间依托关系	详见报告表 P19
3	完善项目建设基本情况。补充原料来源及合理性, 细化原料主要成分及占比	详见报告表 P19、21
	补充产品质量要求	详见报告表 P19
	结合生产设备和车间布局完善产能核算	详见报告表 P21
	补充铝塑分离机理、技术来源, 完善工艺参数	详见报告表 P27~28
	核实物料平衡、水平衡	详见报告表 P23~26
4	细化工程分析及产污环节介绍	详见报告表 P27~29
	核实各工序用水量, 完善废水源强确定依据, 完善废水处理工艺、去除效率及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的可行性	详见报告表 P23~24、38~41
	细化项目防渗防腐要求, 完善分区防渗图	详见报告表 P53、附图三(2)
5	核实项目固废种类、产生量及去向	详见报告表 P42~45
	完善噪声预测内容、环境风险物质识别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详见报告表 P52、53~55
6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详见报告表 P58
	完善附图、附件、附表	详见附图三、附件三、附件四、附件五、附表
专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已修改可上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王淑贤 2026 年 5 月 13 日</p>	

焦作烨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

2026年4月30日，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在沁阳市主持召开《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焦作烨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河南博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会议邀请的专家，共计8人。会议成立了技术审查组（名单附后），负责对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与会人员实地查看了厂址及周围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情况、报告编制主持人对报告表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报告表》，项目位于焦作市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1号，租赁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建设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项目以“利乐包”分离纸基后的铝塑膜废料为主要原料，采用“拆包—漂洗—撕碎—强搓—浸泡—离心脱水—强搓—铝塑分料—打包压块”工艺对铝塑膜进行分离，回收铝和塑料。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主要设备：拆包机、提升机、漂洗池、撕碎机、强搓机、浸泡池、分料池、压力机等。项目于2026年3月31日在沁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603-410882-04-05-249625。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总投资300万元。

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西南240m的沁阳市交警大队三中队、西北355m的郟庄村、东南465m的郟两水村。

二、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庞攀（信用编号BH009514）参加会议并进行汇报，经现场核实其个人身份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等）齐全，项目现场踏勘影像资料、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较齐全。

三、报告表编制整体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为规范，评价因子筛选与工程分析符合项目特点，提出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以上报。

四、报告表需修改完善的内容

1、完善项目与《废塑料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 364-2022）、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等相关环保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2、细化租用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厂区建设现状，明确本项目与租用厂区之间依托关系。

3、完善项目建设基本情况。补充原料来源及合理性，细化原料主要成分及占比。补充产品质量要求。结合生产设备和车间布局完善产能核算。补充铝塑分离机理、技术来源，完善工艺参数。核实物料平衡、水平衡。

4、细化工程分析及产污环节介绍。核实各工序用水量，完善废水源强确定依据，完善废水处理工艺、去除效率及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的可行性。细化项目防渗防腐要求，完善分区防渗图。

5、核实项目固废种类、产生量及去向。完善噪声预测内容、环境风险物质识别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6、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完善附图、附件、附表。

专家组成员：

2026年4月30日

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专家签名表

2026 年 4 月 30 日

专家组成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专家组长	高彩玲	河南理工大学	副教授	高彩玲
专家成员	杨雪梅	焦作大学	教授	杨雪梅
	王淑贤	河南韵祺环境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王淑贤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河南博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我单位拟建设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属于新建（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的建设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要求，需要编写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委托贵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建设单位（盖章）：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603-410882-04-05-249625

项目名称：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0882MAK5QRWB7Q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焦作市沁阳市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市柏香镇郟水村北1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租赁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建设内容主要为1座2000平方米的生产车间。项目购买废铝塑膜（利乐包装袋分离纸屑后的铝塑膜废料）及外购碱粉，利用碱法对铝塑膜进行分离，回收铝箔和塑料，生产规模为年处理6000吨废铝塑膜。项目生产工艺：外购废铝塑膜—拆包—漂洗—撕碎—强搓—浸泡—离心脱水—强搓—铝塑分料—铝屑或塑料打包压块—外售。项目设备主要包括拆包机、撕碎机、强搓机、漂洗池、浸泡池、分离池、提升机、压力机等。

项目总投资：300万元

企业声明：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备案机关仅对项目是否符合产业政策进行审查，不能作为项目开工建设的依据，后续所需手续由相应机关审查办理。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企业如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通过在线平台做出说明；如果不再实施，应撤回已备案信息

备案日期：2026年03月31日



房屋租赁合同

甲方：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焦作烁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乙方租用甲方坐落在沁阳市都两水村北，建筑面积为2834平方米，租用期5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开始计算。

第二条 租赁期限内房屋租金为10万元人民币，乙方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租赁期内，房屋由乙方使用管理，因使用房屋所产生的各种税费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租赁期内，乙方所用的水、暖、电热水、通讯、室外环卫、房屋修缮、绿化维护等由乙方统一管理，并由乙方承担费用。

第五条 在租用期内，乙方不得转租该房屋，否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不退还相应租金。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如乙方违约，乙方已缴房屋租金不退，并一次性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民币（自违约之日起30天内付清）。

2.本合同生效后，如果甲方违约，甲方向乙方退还剩余租金，并一次性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民币（自违约之日起30天内付清）。

第七条 乙方需要改变房屋结构，需征得甲方同意，如造成损坏，

应赔偿甲方损失。

第八条 甲、乙双方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执，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提交焦作仲裁委员会沁阳办事处裁决。

第九条 房租到期时应提前一个月交房租。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沁阳市信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焦作烁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1日



关于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 铝塑膜分离项目规划相符性的意见

焦作焯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铝塑膜分离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沁阳市柏香镇郟两水村北。经审查，该项目建设地点符合沁阳市柏香镇人民政府产业规划，属于建设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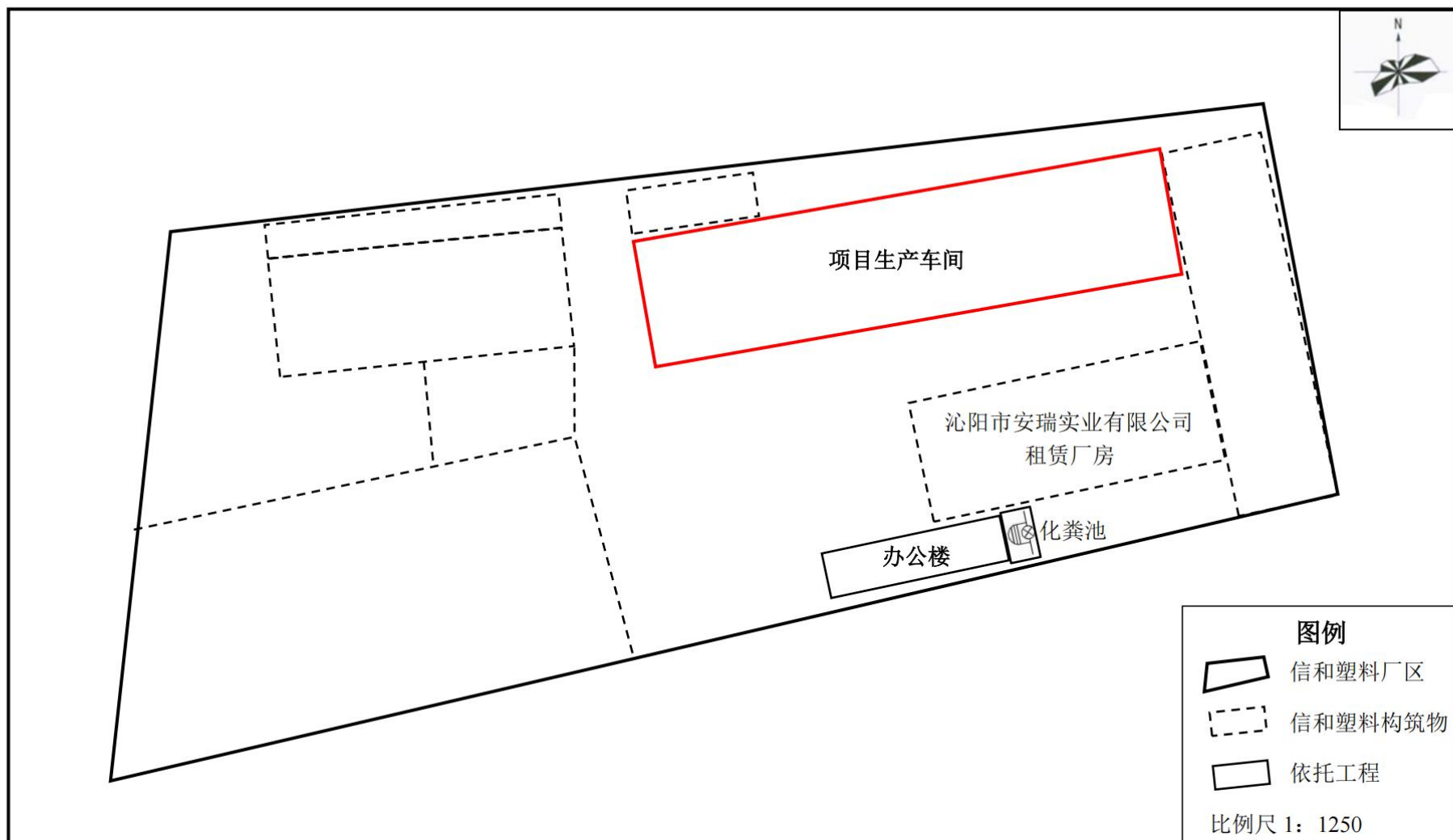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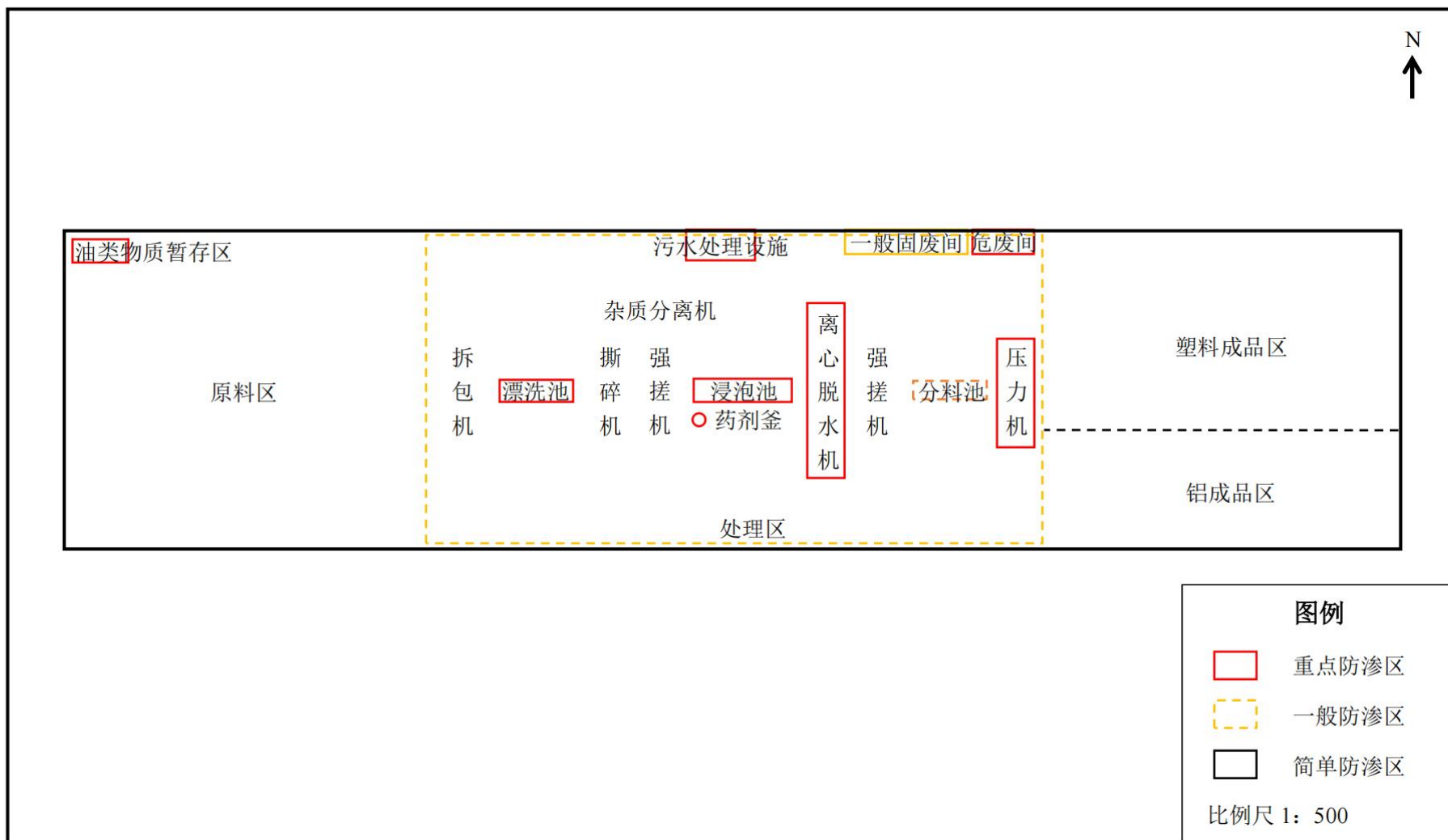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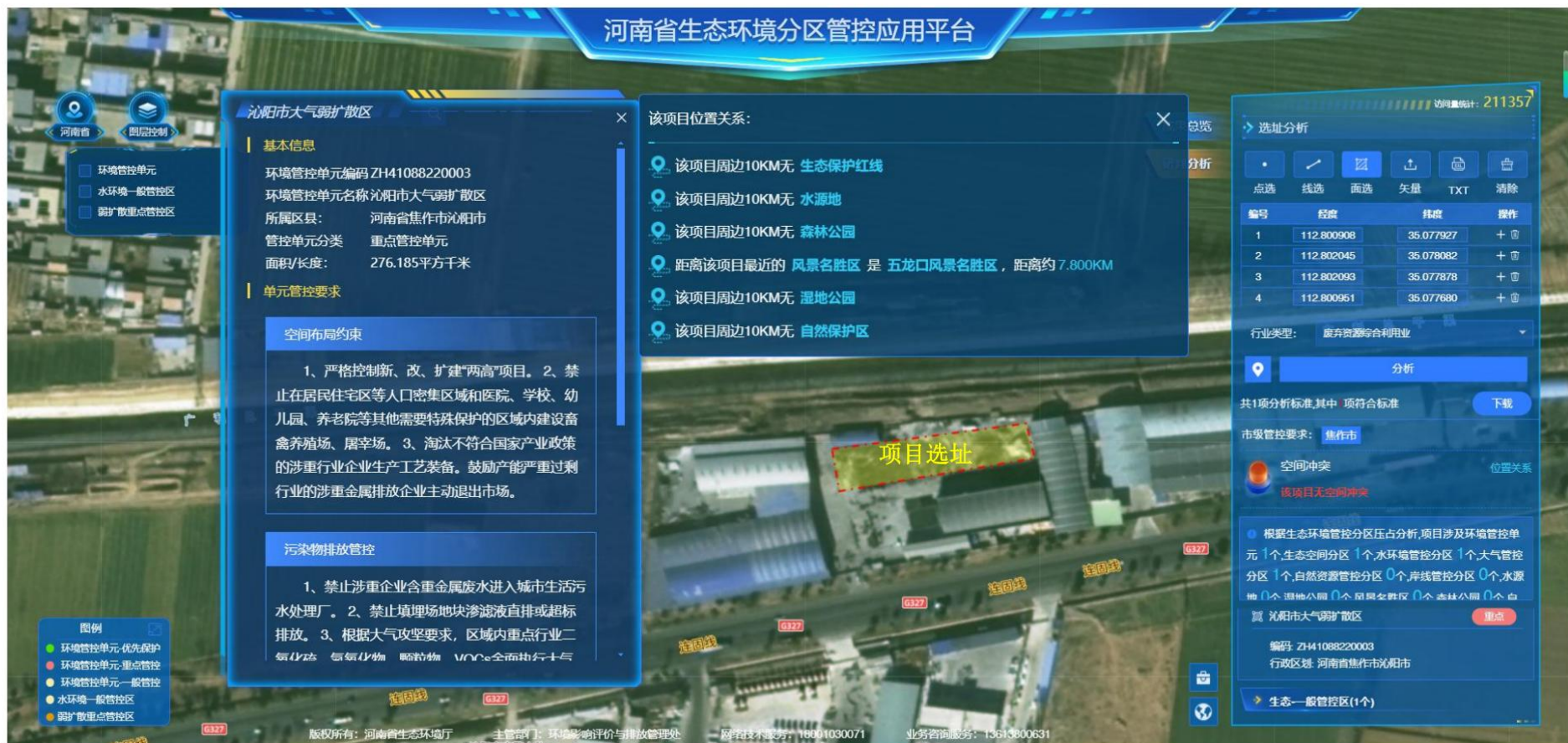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及保护目标示意图



附图三 (1) 项目及依托工程在信和塑料厂区的位置示意图



附图三（2） 项目生产车间内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示意图



附图四 项目选址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研判分析结果示意图



附图五 项目租用生产车间现状及工程师现场踏勘图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 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COD	/	/	/	0	/	0	0
	SS	/	/	/	0	/	0	0
	NH ₃ -N	/	/	/	0	/	0	0
	TP	/	/	/	0	/	0	0
	石油类	/	/	/	0	/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漂洗池沉渣	/	/	/	0.63	/	0.63	+0.63
	废纸浆	/	/	/	200	/	200	+200
	污泥	/	/	/	9.38	/	9.38	+9.38
危险 废物	废包装袋	/	/	/	0.006	/	0.006	+0.006
	废润滑油	/	/	/	0.06	/	0.06	+0.06
	废液压油	/	/	/	0.072	/	0.072	+0.072
	废油桶	/	/	/	0.013	/	0.013	+0.013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